

公司代码：600408

公司简称：安泰集团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杨锦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安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安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三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因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故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预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的发展战略及未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等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3

备查文件 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并盖章的年度报告正本
	载有董事长、财务负责人和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安泰集团	指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李安民
国贸公司	指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宏安焦化	指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安泰型钢	指	山西安泰型钢有限公司
安泰能源	指	山西安泰集团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安泰云商	指	山西安泰集团云商有限公司
安泰恩懿	指	山西安泰恩懿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新泰钢铁	指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冶炼公司	指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富安新材	指	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泰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XI ANTAI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NTAI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锦龙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全虎	刘明燕
联系地址	山西省介休市安泰工业区	山西省介休市安泰工业区
电话	0354-7531034	0354-7531666
传真	0354-7536786	0354-7536786
电子信箱	securities_dpt@antaigroup.com	securities_dpt@antaigroup.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2002
公司网址	http://www.antaigroup.com
电子信箱	securities_dpt@antaigroup.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泰集团	600408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4楼1、2、3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志红、秦川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营业收入	12,696,313,469.85	12,989,937,497.51	-2.26	8,789,875,72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083,626.82	283,380,538.70	-204.84	332,873,86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4,636,246.98	276,061,829.03	-206.73	331,302,79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67,359.82	485,029,465.61	-95.82	704,261,273.35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19,255,860.67	2,813,232,679.07	-10.45	2,543,748,127.83
总资产	5,208,231,699.74	5,274,323,616.09	-1.25	5,568,171,294.7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51	0.2815	-204.83	0.33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51	0.2815	-204.83	0.33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26	0.2742	-206.71	0.32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4	10.57	减少21.71个百分点	15.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5	10.31	减少21.36个百分点	15.6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228,190,951.76	3,839,883,277.76	3,085,886,114.31	2,542,353,12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073,391.42	62,063,850.28	-176,736,316.83	-233,484,55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823,137.84	30,731,346.82	-177,923,421.88	-201,267,30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14,936.94	-63,474,420.15	298,530,715.76	-74,973,998.8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7,137.30	-5,305,383.78	-3,609,60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20,758.40	4,362,392.67	14,533,118.3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5,406.3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2,674,226.03
债务重组损益	3,111.00	143,640.37	2,042,225.6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5,459,925.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14,731.11	-730,695.11	620,889.0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42,256.64	2,836.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57,778.80	-8,616,479.51	-11,038,736.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775.82	-2,001,279.78	3,650,119.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236.16	-1,192.78	926.51
合计	-2,447,379.84	7,318,709.67	1,571,072.5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1,600,000.00	0	-1,6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620,000.00	120,620,000.00	-30,000,000.00	/
合计	152,220,000.00	120,620,000.00	-31,600,000.00	/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年是承压前行的一年，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世界经济复苏受阻，我国经济经受了供给冲击、需求收缩、预期转弱三重压力，经济运行一波三折，全年走势跌宕起伏。

一年来，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经济和市场运行环境，公司全体干部员工科学研判时与势，辩证把握危与机，坚持以生产经营为中心、以安全设备为重心、以产品销售为龙头、以降本增效为核心，攻坚克难，稳中求进，全年经营业绩虽因市场原因出现亏损，但全力以赴保障了生产稳定顺行。另外，公司近年来不断增强内生发展动力，全面优化企业管理，历史遗留问题逐步得到有效化解，经营风险逐渐降低。2022年5月初，公司股票顺利实现“摘帽”，公司生产经营步入良性发展。根据自身的产业链规划，未来五年公司将聚焦现有焦化和轧钢两大核心业务，加强延链、补链、强链力度，强化“链主”作用，全面打造煤焦钢全产业链，促进公司产业协同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该战略规划，积极推进对相关行业、市场和拟投资项目的调研分析，加强与科研院所专业人士的交流探索，围绕主业深化战略投资，逐步培育战略新兴产业，丰富业务和产品结构，探索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战略转型发展奠定基础。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2年，钢铁行业总体震荡下行，钢铁下游市场需求减弱，库存高企，叠加焦煤价格坚挺，钢铁和焦化企业效益出现大幅下滑，整体行业运行呈现出强预期、弱需求、高产量、低效益的状态。特别是二季度以来，产业链、供应链运行受阻，导致行业形势严峻，国内钢材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跌，整体效益指标处于近年来较低水平。相关行业统计数据详见下述五、（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焦炭及其副产品、型钢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炼焦采用的是 JN60-6 型焦炉，设计产能为 240 万吨/年，产品主要销售给钢铁企业及焦炭贸易商；

H 型钢生产线采用了国内外成熟可靠的先进工艺技术与设备，设计产能为 120 万吨/年，可生产各种 H 型钢 50 多个产品规格，主要以中大型 H 型钢为主，系国内乃至亚洲首条能够生产特大规格 HN1000*300 系列的 H 型钢专业生产线。H 型钢产品作为一种新兴建筑钢材品种，主要应用于陆地和海洋钻井平台、大型桥梁、高层建筑、大型电力和水利建设、环保工业厂房等重要领域；

公司综合利用园区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煤气、干熄焦余热等资源进行发电，所发电量主要是满足园区内企业的生产运行所需。

（二）经营模式

多年来，公司致力于发展循环经济，推进节能减排，着力打造焦化钢铁生态工业园区。焦化、型钢、电力等各产业之间以“物料平衡”为基础，以提高资源能源的利用率和转化率、减少污染物的排放、提高环境绩效为目的，通过“工艺衔接”和循环经济产业链的“接环补环”方式，使各工序与原材料和废弃物科学有机地组合为一体，使园区内的废水、废气、废渣以及余热余压资源都得到了合理的应用，形成了较为完整的安泰循环经济产业链。同时，公司为满足国家及省、地、市各级政府对钢铁、焦化企业的环保要求，控制粉尘污染，降低污染物排放浓度，近年来，公司投入大量资金进行环保项目建设，大大提高了公司的环境治理水平和环保效益。

公司焦炭业务上游是煤炭行业，下游是炼铁、炼钢行业。公司炼焦所用的主要原材料煤炭主要靠外购，生产的焦炭主要销售给包括新泰钢铁在内的钢铁生产企业及焦炭贸易商。炼焦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化工产品如焦油、粗苯、硫铵直接外销，而焦炉煤气、干熄焦余热则用来发电，所发电力主要是满足园区内企业的生产运行所需。公司型钢业务主要是采购新泰钢铁的专属钢坯（异形坯）生产 H 型钢，采购价格由双方按照独立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此交易模式可为双方节省采购成本，减少产品远销的运输成本，有利于提高安泰工业园区循环经济产业链的综合利用效率。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循环经济优势：经过多年的不断探索和完善，公司以“物料平衡”为基础，以提高资源能源的利用率、转化率，减少污染物的排放，提高环境效益为目的，经过统筹规划，合理布局，通过“工艺衔接”的方式来延长和拓宽生产链条，公司所在工业园区内企业将洗煤、焦化、化工、发电、特钢、矿渣粉等行业科学有机地组合为一体，形成了独特的循环经济模式。2007 年，公司被列入第二批国家循环经济试点单位。由于循环经济产业链的运行，不仅实现了资源的综合利用和符合环境保护要求，而且使主要产品的生产成本在同行业中保持较低水平，大大提高了资源的产出效益。

2、产品优势：公司目前的焦炭年生产能力为 240 万吨，是山西省焦化行业龙头企业之一。公司炼焦采用的 JN60-6 型焦炉在炭化室高度和装备水平上目前在我国均处于领先水平，技术成熟可靠，同时配备的干熄焦等生产工艺也大大减少了环境污染。安泰型钢公司拥有年产 120 万吨大型 H 型钢生产能力，其轧钢工艺采用了国内外较为成熟可靠的先进工艺技术与设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可生产各种 H 型钢 50 多个产品规格，最大规格为腹板高度 1008mm。公司生产的“安泰牌”一级冶金焦被评为山西省名牌产品；“安泰牌”热轧 H 型钢产品被评为山西省名牌产品和用户满意产品。公司已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且主导产品已通过 ISO9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

3、资源优势：晋中煤炭资源丰富，运输便利，大规模发展焦化工业有着优越的比较成本优势和物质供给条件，能够给公司的焦炭生产提供稳定、充足的原料来源。另一方面，园区内有钢铁生产企业，可为公司提供稳定的型钢生产所需的钢坯原料，从而进一步节约采购和运输成本。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年来，公司上下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中央经济工作要求，克服经济和行业下行压力的多重困扰，全力以赴保生存、谋发展。2022年，公司共生产焦炭207.11万吨、型钢137.52万吨；销售焦炭205.94万吨、型钢138.78万吨。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126.96亿元，同比减少2.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7亿元，同比出现亏损，主要是受钢铁和焦化行业市场波动等影响，焦炭产品的产销量同比减少，且本期原材料精煤的采购价格一直高位运行，焦炭销售价格涨幅低于煤炭采购价格涨幅，导致焦炭生产成本较高，毛利大幅减少；型钢产品同样受钢铁行业市场波动及检修影响，产销量同比减少，生产成本增加，且销售价格同比降低，导致型钢毛利减少所致。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2,696,313,469.85	12,989,937,497.51	-2.26
营业成本	12,611,880,770.55	12,319,993,147.23	2.37
销售费用	5,339,172.81	3,411,110.28	56.52
管理费用	93,400,103.30	127,999,954.81	-27.03
财务费用	136,471,338.00	94,111,964.61	45.01
研发费用	117,627,855.01	111,195,557.56	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67,359.82	485,029,465.61	-95.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510,434.63	-177,112,405.21	1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870,364.04	51,743,466.25	-727.8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产品焦炭、型钢产销量同比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焦炭产品使用原材料精煤的采购价格同比大幅上涨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销售人员增加、职工工资上涨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安全费用减少；另外公司加强精益成本管理，低耗及物料消耗、修理费用同比减少。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租赁负债利息同比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用于研发的固定资产使用时间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现金受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现金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同比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减少29,362.40万元、减幅2.26%，营业成本同比增加29,188.76万元、增幅2.37%，主要系报告期内主导产品焦炭、型钢产销量同比减少，而原材料精煤价格大幅上涨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焦炭	5,786,991,278.43	5,675,534,793.63	1.93	7.81	13.82	减少 5.18 个百分点
型钢	5,544,104,236.37	5,575,689,800.70	-0.57	-15.59	-12.52	减少 3.52 个百分点
电力	465,649,130.28	526,730,721.76	-13.12	29.17	72.85	减少 28.59 个百分点
焦化副产品	652,649,116.05	622,315,959.90	4.65	52.22	44.23	增加 5.28 个百分点
其他	68,624,450.51	59,454,037.84	13.36	10.47	3.90	增加 5.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北	8,278,701,672.88	8,189,273,583.12	1.08	9.71	15.48	减少 4.94 个百分点
华东	2,232,332,196.88	2,288,177,005.91	-2.50	-12.37	-7.84	减少 5.03 个百分点
华中	477,633,408.34	485,189,853.27	-1.58	-41.97	-40.06	减少 3.24 个百分点
东北	505,166,495.58	482,529,605.50	4.48	16.50	21.61	减少 4.02 个百分点
西北	693,880,940.24	693,153,910.28	0.10	-37.13	-34.08	减少 4.62 个百分点
西南	130,826,601.32	125,120,170.66	4.36	-35.08	-35.18	增加 0.15 个百分点
华南	199,476,896.40	196,281,185.09	1.60	51.52	53.18	减少 1.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焦炭及化产品、型钢、电力等,其中:焦炭及化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 51.44%,型钢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 44.29%,电力占主营业务收入 3.72%,其他占主营业务收入 0.55%。

焦炭销售收入 578,699.13 万元,比上年同期 536,785.12 万元增加了 41,914.01 万元。焦炭销量为 205.94 万吨,比上年同期的 218.37 万吨减少 12.43 万吨,影响收入减少 30,539.55 万元;焦炭的平均售价为 2,810.01 元/吨(不含税),比上年同期的平均售价 2,458.19 元/吨(不含税)上涨了 351.82 元/吨,影响收入增加 72,453.56 万元。

型钢销售收入 554,410.42 万元,比上年同期的 656,771.01 万元减少了 102,360.59 万元。型钢销量为 138.78 万吨,比上年同期的 142.90 万吨减少 4.12 万吨,影响收入减少 18,935.31 万元;型钢的平均售价为 3,994.91 元/吨(不含税),比上年同期的平均售价 4,596.05 元/吨(不含税)降低 601.14 元/吨,影响收入减少 83,425.28 万元。

分地区来看,华北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占比最大,达 66.13%,主要是公司地处山西,华北地区是公司销售距离相对较近的区域,是最佳销售区域且市场消费能力可观,公司基本保持了在华北地区的销售份额;华东地区收入占比达 17.83%,主要是华东地区经济发达,钢材消费能力

较大，价格相对较高，是公司第二大销售区域；西北地区收入占比 5.54%、华中地区收入占比 3.82%、东北地区收入占比 4.04%、西南地区收入占比 1.05%、华南地区收入占比 1.59%，其中华北地区、东北地区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大，主要是在该地区的焦炭销量增加；华南地区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在该地区的型钢销量增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焦炭	万吨	207.11	205.94	2.08	-5.08	-5.69	126.09
型钢	万吨	137.52	138.78	2.40	-4.75	-2.88	-34.96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受钢铁焦化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进行了不同程度的限产，主要产品焦炭型钢的产销量同比减少，其中：焦炭产量同比减少 5.08%、销量同比减少 5.69%；型钢产量同比减少 4.75%、销量同比减少 2.88%。从库存来看，焦炭库存同比增加了 1.16 万吨、增幅 126.09%。型钢库存同比减少 1.29 万吨、降幅 34.96%。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关联方新泰钢铁（含双方控股子公司）年初签署《焦炭销售协议》及《钢坯采购协议》等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对全年交易事项的预计发生额、定价原则及结算政策等进行约定，并根据双方实际生产计划及需求，每月签署相应的焦炭销售及钢坯采购合同。双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的披露。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焦炭	原辅材料	5,270,260,784.73	92.86	4,627,391,782.60	92.80	13.89
	燃料动力	63,792,723.04	1.13	59,129,612.22	1.19	7.89
	人工	69,383,745.79	1.22	70,408,680.59	1.41	-1.46
	折旧	93,097,667.59	1.64	69,140,486.12	1.39	34.65
	其他	48,395,015.31	0.85	29,145,564.35	0.58	66.05
	运输及装卸费	130,604,857.17	2.30	131,005,749.39	2.63	-0.31
	小计	5,675,534,793.63	100.00	4,986,221,875.27	100.00	13.82
型钢	原辅材料	5,369,621,071.15	96.30	6,142,758,129.80	96.37	-12.59
	燃料动力	48,112,359.63	0.86	66,082,429.23	1.04	-27.19
	人工	23,145,211.93	0.42	22,875,309.07	0.36	1.18
	折旧	69,037,288.93	1.24	71,724,633.41	1.13	-3.75
	其他	7,828,501.66	0.14	6,249,814.30	0.10	25.26
	运输及装卸费	57,945,367.40	1.04	64,299,551.66	1.01	-9.88
	小计	5,575,689,800.70	100.00	6,373,989,867.47	100.00	-12.5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与上年同期相比，焦炭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13.82%，主要是原材料精煤采购价格上涨，以及公司环保节能项目大量投入，增加了动力消耗、折旧费用等运行成本；型钢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12.52%，主要是产销量同比减少、原材料钢坯用量减少、以及燃料动力等减少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安泰恩懿公司的控股权，自 2022 年 3 月 31 日起，安泰恩懿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01,831.9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9.5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326,085.4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5.68%。

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321,199,333.05	18.28
2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939,654,711.61	7.40
3	天津中曙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17,815,363.93	5.65
4	辛集市澳森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63,270,872.60	4.44
5	上海卓钢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76,379,544.93	3.75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辛集市澳森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63,270,872.60	4.44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40,850.1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1.7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560,198.1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6.71%。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5,601,981,192.39	46.71
2	介休市晨诚贸易有限公司	575,900,224.83	4.80
3	山西金凯玉销售有限公司	481,264,243.35	4.01
4	山西鑫泰能源有限公司	402,758,796.22	3.36
5	山西泓世昌达商贸有限公司	346,651,772.25	2.89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5,601,981,192.39	46.71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 533.92 万元,同比增加 192.81 万元,主要是销售人员增加、职工工资上涨所致。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 9,340.01 万元,同比减少 3,459.99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安全费用减少;另外公司加强精益成本管理,低耗及物料消耗、修理费用同比减少。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 13,647.13 万元,同比增加 4,235.94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租赁负债利息同比增加。

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 11,762.79 万元,同比增加 643.23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用于研发的固定资产使用时间增加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17,627,855.0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17,627,855.0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9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7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3.6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硕士研究生	2
本科	61
专科	161
高中及以下	34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57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188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161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152
60 岁及以上	13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26.74 万元，同比减少 46,476.21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现金受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251.04 万元，同比减少 2,539.80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现金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487.04 万元，同比减少 37,661.38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同比增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短期借款	263,730,000.00	5.06	91,590,000.00	1.74	187.95	主要是报告期内部分三年期长期借款到期后再续贷转为一年期的短期借款
租赁负债	444,428,099.53	8.53	165,114,108.68	3.13	169.16	主要是增加了 2*45MW 发电机组、污水升级托管运营、焦炉煤气精脱硫项目等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资产
使用权资产	731,955,527.12	14.05	306,429,416.38	5.81	138.87	
少数股东权益	7,213,724.03	0.14	3,074,738.36	0.06	134.61	增加非全资子公司安泰恩懿所致
其他应收款	701,700.00	0.01	304,530.00	0.01	130.42	主要是报告期内增加了向山西焦煤焦炭国际交易中心支付的购煤保证金所致
应付票据	25,000,000.00	0.48			100.00	增加了全额保证金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			1,600,000.00	0.03	-100.00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递延收益	54,740,539.67	1.05	29,482,409.07	0.56	85.67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2,368,445.08	11.57	396,784,373.67	7.52	51.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1,540,817.39	1.76	63,855,960.72	1.21	43.36	报告期待认证的进项税金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806,220.78	1.28	50,283,919.97	0.95	32.86	租赁形成的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22,556,736.80	0.43	32,640,043.17	0.62	-30.89	主要是应收焦炭款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48,077,066.12	0.92	82,938,503.97	1.57	-42.03	主要是报告期清缴了部分增值税、企业所得税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181,190.37	0.33	34,362,380.76	0.65	-50.00	以前年度事项形成的分期缴纳所得税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108,025,504.59	2.07	273,089,954.75	5.18	-60.44	因型钢公司年末检修导致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87,442,479.30	1.68	221,693,793.42	4.20	-60.56	报告期内 150t/h 干熄焦及余热利用等项目完工，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3,936,328.01	0.27	35,477,458.43	0.67	-60.72	合同负债减少导致待转销项税金减少
货币资金	131,561,607.25	2.53	613,656,280.00	11.63	-78.56	主要是银行存款减少，受市场影响利润亏损，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减少，同时，用于购建资产、与筹资相关的支出增加
长期借款	83,500,000.00	1.60	444,240,000.00	8.42	-81.20	因 2023 年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金额增加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以自身拥有的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存货及子公司股权为公司及关联方新泰钢铁的融资借款提供担保（详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焦化行业：2022 年的焦炭价格走势呈现冲高回落，上半年受钢厂复产以及下游钢材利润上涨影响，焦炭需求增加，价格拉涨；下半年焦炭在紧平衡状态下，因成材需求下降、钢厂持续亏损，焦炭市场价格震荡下行。同时，2022 年原料炼焦煤供应较为紧张，全年处于去库存状态，炼焦煤价格较为坚挺，配煤成本居高不下。所以，即使在上半年焦炭价格上涨的阶段，也没能带动焦企利润的明显增加，低利润的现实长期存在。全年总体来看，因焦炭价格涨跌幅与焦煤成本涨跌幅不匹配，多数情况下焦煤的上涨都先于和高于焦炭，降价则滞后于焦炭，且幅度有时也低于焦炭，因此多数焦企处于亏损状态。

钢铁行业：2022 年，中国钢铁行业发展面临的外部环境极为严峻，行业运行也遇到了较大的困难和挑战，整体呈现出“供给端同比减量、需求端整体偏弱、库存端压力加大、原材料成本端整体上移以及市场价格冲高回落、行业利润同步下滑”的运行态势。从数据来看，一是钢铁产量有所下降。据国家统计局数据，1-12 月全国生铁、粗钢产量分别为 86,383 万吨、101,300 万吨，分别同比下降 0.8%、2.1%；二是钢材进出口量升降不一。据海关总署数据，1-12 月全国累计出口钢材 6,732 万吨，同比增加 0.9%。其中，12 月出口钢材 540 万吨，同比增加 7.8%。1-12 月全国累计进口钢材 1,057 万吨，同比下降 25.9%。其中，12 月进口钢材 70 万吨，同比下降 30.1%；三是钢材价格略有回升。据中国钢铁工业协会监测，12 月末中国钢材综合价格指数为 113.25 点，环比上升 4.32 点，升幅为 4.0%；四是进口矿累计保持下降。据海关总署数据，1-12 月全国铁矿砂及其精矿进口量 110,686 万吨，同比下降 1.5%。其中，12 月全国铁矿砂及其精矿进口量 9,086 万吨，同比增加 5.6%。

钢铁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按加工工艺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加工工艺 区分的种类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热轧钢材	1,375,163.96	1,443,809.73	1,387,791.94	1,428,991.06	554,410.42	656,771.01	557,568.98	637,398.99	-0.57	2.95

2. 按成品形态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成品形态 区分的种类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型材	1,375,163.96	1,443,809.73	1,387,791.94	1,428,991.06	554,410.42	656,771.01	557,568.98	637,398.99	-0.57	2.95

3. 按销售渠道分类的钢材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销售渠道区分	营业收入		占总营业收入比例（%）		净利润		占公司净利润比例（%）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线下销售	554,410.42	656,771.01	100.00	100.00	-7,821.71	11,949.61	26.29	42.12
线上销售								

4. 特殊钢铁产品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铁矿石供应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废钢供应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对安泰恩懿的股权增资，具体情况如下所述。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安泰恩懿	生物技术推广服务	否	增资	741.59	51.09	是	长期股权投资	-136.88	否	2022-09-03	临 2022-037 号公告
合计	/	/	/	741.59	/	/	/	-136.88	/	/	/

注：（1）2022 年 1 月 18 日，公司与山西科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增资扩股协议》（“第一次增资”），公司向恩懿公司增资 420 万元，科金瑞公司放弃同比例增资，恩懿公司注册资本变为 92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变为 51.09%，2022 年 3 月，恩懿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及投资人出资额工商信息变更登记，企业名称变更为“山西安泰恩懿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现金方式实缴资本 330 万元，取得安泰恩懿控制权，2022 年 4 月，公司以现金方式实缴资本 90 万元。

（2）根据公司与科金瑞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第二次增资”）的约定（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2-037 号公告），2022 年 9 月，安泰恩懿将股东股权比例变更完成了工商登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就本次增资实缴出资 270 万元。由于公司尚未完成第二次增资的全部出资义务，也未到约定出资期限，故仍按原股权比例核算投资。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宏安焦化	焦化	生产、销售焦炭及焦化副产品等	33,080	134,476.06	68,580.48	720,420.31	-2,032.07
安泰型钢	钢铁	生产、销售 H 型钢、钢材	50,000	169,194.75	151,028.66	568,537.15	-7,821.71
国贸公司	贸易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批发、零售等	10,000	15,882.49	10,250.27	10,507.01	719.71
安泰能源	投资	煤炭企业及焦化企业的投资管理	5,000	13,770.97	4,948.82	236,763.07	159.47
安泰云商	贸易	网上贸易代理，互联网零售；销售焦炭、钢材等产品；煤炭采购；货物运输代理等	5,000	52,741.25	5,123.47	18,021.48	72.3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2023 年要继续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大宏观政策调控力度，加强各项政策协调配合，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的合力。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顶层设计了 2035 年远景目标和“十四五”时期主要目标，在全面促进消费和优化投资结构等方面做出具体部署，要求充分发挥内需的拉动作用，建设更加强大的国内市场。促消费集中在提升传统消费、发展服务消费、培育新型消费和提倡绿色低碳消费等方面，优结构集中于加大制造业投资力度，加大补短板，推动传统基建投资，系统布局新基建和服务业投资，前瞻布局创新基础设施等领域；以及国家加快建设海洋强国、贸易强国、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也离不开钢铁材料的支撑。中国钢铁工业协会第六届会员大会第五次会议上相关负责人表示，2023 年钢铁行业面临的外部环境依然复杂严峻。总体来看，随着国家稳增长政策措施效果陆续显现，受抑制的消费和投资需求将得到释放，将对钢铁消费形成支撑，但同时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和制造业出口增速回落可能拖累钢铁消费，预计 2023 年国内钢材市场供需有望总体保持相对平稳态势。

焦化方面，目前全国 4.3 米焦炉在产产能约 1.12 亿吨，占全国焦化产能 20%左右，根据“十四五”规划要求，落后产能将逐步置换淘汰。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关于推动焦化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中提出，2023 年底前，全省焦化企业全面实现干法熄焦，全面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全面关停 4.3 米焦炉以及不达超低排放标准的其他焦炉。由此可以看出，“双碳”目标下，在国家宏观政策引导和市场驱动的双重作用下，可促进焦化行业产业结构的进一步优化升级。但同时面对当前焦化产能过剩的压力，焦化行业短期内或将持续震荡运行。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发展战略：公司目前仍将以焦化和轧钢为核心业务，加强延链、补链、强链力度，进一步打造全产业链。在做大做强两大主业的同时，积极向上下游产业进行拓展，从而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强公司的行业地位和核心竞争力。

长远发展规划：公司未来将围绕行业整合、兼并重组、产业升级、高质量转型发展等长远发展规划，谋求企业可持续发展和战略转型，拓展盈利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改善公司经营

业绩。同时积极响应国家提出的“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大力推进微藻碳中和技术，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共同实现低碳转型，致力于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给公司创造较大的经济效益，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智能制造规划：公司在发展主业的同时，还将大力推进“两化融合”和智能改造工作，打造公司在信息化环境下的新型竞争力。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牵引，在产业升级过程中做好“智能+”技改工作，为打造智能工厂、建立工业互联网夯实基础。通过全方位的信息化智能改造，使公司在工业高质量发展道路上行稳致远。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总体工作思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地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首先，公司上下将坚持以生产经营为中心，做到供销保障到位、环保保障达标、财务保障有力、人才保障提升；第二，坚守品质，夯实品牌根基，强化创新，焕发品牌活力，合理布局，构筑品牌高地，持续扩大安泰品牌的影响力；第三，按照“强基、固本、提智”三步走策略，加快公司数字化、智能化建设，真正为生产经营赋能；第四，积极拓展上市公司平台，探索公司转型高质量发展新路径，切实提升上市公司质量。

2023 年经营目标：全年计划生产焦炭 230 万吨、型钢 150 万吨、发电量 14.80 亿度、焦油 8.25 万吨、粗苯 2.52 万吨、硫铵 2.52 万吨。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风险：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焦炭和 H 型钢业务，行业发展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速度和结构调整有较大相关性，宏观政策导向的变化和经济发展中存在的一些不确定因素会对钢铁行业的需求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将通过产业链的延伸，提升产品的附加值。

2、资源供应风险：公司生产焦炭、型钢所需主要原材料为原煤、精煤和钢坯。虽然公司已针对原材料因素加大与长期供应商的合作，确定原料采购计划，但是如果国内外煤炭市场和钢材市场发生较大波动，可能影响原料供应价格及供应量，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直接影响。公司通过加大与各大原料供应商的合作，力求为公司提供较为稳定的原料来源。

3、环境保护风险：煤炭和钢铁行业属于高污染、高耗能行业。虽然公司已建立了一整套环境保护制度，并先后投入大量资金建成了污水处理装置、除尘装置、硫回收装置、微量化学元素回收装置等，有效控制了生产过程中的各种有害污染，提高了资源、能源的综合利用程度。但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重视程度以及节能减排要求的不断增强，环境保护政策及环境保护标准日趋严格，公司未来为执行环境保护的新政策和标准将承担更多的成本和资本性支出。

4、经营风险：钢铁焦化行业及宏观经济运行情况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此外，公司与关联方目前因产业链的原因存在大额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加强各生产环节的运营管理，提升现有业务盈利能力，以应对潜在的经营风险。同时，公司也在积极围绕行业整合、产业升级、转型发展等长远发展规划，力争开拓新业务，解决关联交易，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致力于企业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完善与有效执行，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内控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03-22	www.sse.com.cn	2022-03-23	详见公司披露的编号为 2022-009 号决议公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06-15		2022-06-16	详见公司披露的编号为 2022-030 号决议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锦龙	董事长	男	51	2016-06-30	2025-06-15	0	0		35.00	否
王风斌	副董事长	男	59	2019-06-01	2025-06-15	20	80	增持	0	是

郭全虎	总经理兼董秘	男	49	2019-06-01	2025-06-15	0	0		34.57	否
黄敬花	职工代表董事	女	60	2016-06-30	2025-06-15	0	0		20.62	否
孙水泉	独立董事	男	59	2019-06-01	2025-06-15	0	0		6.75	否
邓蜀平	独立董事	男	55	2019-06-01	2025-06-15	0	0		6.75	否
贾增峰	独立董事	男	48	2022-06-16	2025-06-15	0	0		4.67	否
赵军	监事会召集人	男	57	2016-06-30	2025-06-15	5	5		0	是
李焯亨	监事	男	72	2008-02-25	2025-06-15	18	18		0	是
赵凌俊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5	2019-06-01	2025-06-15	0	0		20.86	否
张安泰	财务负责人	男	61	2016-06-30	2025-06-15	0	0		16.93	否
段晓东	副总经理	男	48	2019-06-01	2025-06-15	0	0		22.03	否
范云强	副总经理	男	50	2019-06-01	2025-06-15	0	0		22.42	否
王俊峰	副总经理	男	45	2019-06-01	2025-06-15	0	0		23.37	否
郑安民	总工程师	男	44	2022-06-16	2025-06-15	0	0		11.30	否
常青林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9	2016-06-30	2022-06-15	0	0		2.08	否
吴结才	总工程师(离任)	男	61	2019-06-01	2022-06-15	0	0		7.50	否
合计	/	/	/	/	/	43	103	/	234.8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杨锦龙	本科学历，会计师，中共党员，2001年3月至2011年5月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2011年6月至2016年5月担任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6月30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王风斌	本科学历，讲师，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本公司驻太原办事处主任、总办主任、工会主席、党委书记等职。2002年至2016年6月担任本公司监事会召集人；2016年6月30日至2019年5月31日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年6月1日起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20年10月起兼任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郭全虎	本科学历，经济师。曾任本公司驻北京办事处会计、证券部部长助理等职。2000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兼任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部长；2011年5月至2016年4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6年5月至2019年4月，担任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6月1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黄敬花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2年7月至2008年2月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8年2月至2011年5月担任本公司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审计督察部部长。2016年6月30日起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孙水泉	法学学士，高级律师。1993年起从事专职律师。现为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律师。2019年6月1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同时担任华翔股份、壶化股份、通宝能源的独立董事。
邓蜀平	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国家注册环境影响评价师。现任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能源战略与工程咨询中心主任，国家能源局专家，山西省人民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石油化工协会技术经济专业委员会委员，山西省工程咨询协会副会长，山西省能源经济学会副会长等职。2019年6月1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同时担任山西焦煤的独立董事。
贾增峰	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2003年7月起至今在山西中和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职，为该所出资人之一，具有多年审计、税务、财务管理咨询服务等从业经验。2022年6月16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赵军	中专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本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外事处处长、秘书处处长、本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2016年6月30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会召集人。

李焯亨	高中文化，中共党员。曾任本公司保卫科科长、洗煤车间主任、工会主席、保卫部部长等职。2008年2月25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
赵凌俊	专科学历，注册质量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本公司发电厂车间主任、副厂长、厂长等职；2011年6月起担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9年6月1日起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张安泰	大专学历，会计师，中共党员。历任本公司财务部会计员、会计处处长、计划财务部副部长等职。2016年6月30日起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段晓东	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历任本公司发电厂技术员、车间主任、总工等职。2011年至今担任本公司发电厂厂长；2019年6月1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范云强	本科学历。曾任本公司设备管理部部长。2013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物资分公司经理；2019年6月1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俊峰	大专学历。曾任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业务经理、副总经理等职；2010年至2019年5月在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9年6月1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郑安民	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本公司技术中心研究员、安泰型钢公司技术科科长、副总工、总工等职。现任本公司技术中心主任。2022年6月16日起担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常青林	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土地估价师。曾任山西省介休市机械厂财务负责人等职务。2000年2月至2014年4月，任山西中和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14年5月至今任该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6月30日至2022年6月15日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吴结才	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2011年起担任本公司技术中心主任。2016年6月30日至2019年5月31日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19年6月1日至2022年6月15日担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鉴于公司第十届董/监事会的任职到期，公司进行了换届选举，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杨锦龙先生、王风斌先生、郭全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孙水泉先生、邓蜀平先生、贾增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黄敬花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选举赵军先生、李焯亨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赵凌俊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杨锦龙先生为公司董事长，选举王风斌先生为副董事长；聘任郭全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并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范云强先生、段晓东先生、王俊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郑安民先生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聘任张安泰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刘明燕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经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赵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召集人。

上述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按各自的实际任职时间分别计算。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风斌	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20年10月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贾增峰	山西中和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03 年 7 月	
孙水泉	北京德恒(太原)律师事务所律师	律师	2022 年 1 月	
	华翔股份	独立董事	2017 年 9 月	
	壶化股份	独立董事	2019 年 9 月	
	通宝能源	独立董事	2022 年 5 月	
邓蜀平	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	能源战略与工程咨询中心主任	1990 年 7 月	
	山西焦煤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由公司董事会拟定，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其他人员按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是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绩效管理体系，并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规模，参考当地平均薪酬水平而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按照上述人员各自的薪酬标准已实际予以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上述人员 2022 年度实际获得的报酬总额为 234.85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常青林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贾增峰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吴结才	总工程师	离任	换届
郑安民	总工程师	聘任	换届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2-02-23	详见公司披露的编号为 2022-003 号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二二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2-03-04	详见公司披露的编号为 2022-005 号决议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会议	2022-04-15	详见公司披露的编号为 2022-011 号决议公告
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二二年第二次会议	2022-04-29	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二二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二二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2-05-24	详见公司披露的编号为 2022-022 号决议公告
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会议	2022-06-15	详见公司披露的编号为 2022-031 号决议公告
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二年第二次会议	2022-08-19	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二一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二年第三次会议	2022-10-28	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二二年第三季度报告》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杨锦龙	否	8	8	0	0	0	否	1
王风斌	否	8	8	1	0	0	否	2
郭全虎	否	8	8	0	0	0	否	2
黄敬花	否	8	8	0	0	0	否	2
孙水泉	是	8	8	7	0	0	否	1
邓蜀平	是	8	8	7	0	0	否	2
常青林	是	5	5	5	0	0	否	2
贾增峰	是	3	3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贾增峰、孙水泉、杨锦龙
提名委员会	邓蜀平、贾增峰、黄敬花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孙水泉、贾增峰、郭全虎
战略委员会	杨锦龙、王风斌、邓蜀平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02-21	1、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 2021 年度生产经营和投、融资事项情况汇报； 2、与年审会计师协商确定 2021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计划； 3、审阅公司编制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1、同意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并以此为基础编制年度财务报告； 2、要求年审会计师按计划开展审计工作，如发现重大问题及时沟通。	
2022-04-14	审议《公司二〇二一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二〇二一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二〇二二年度内审工作计划》《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二〇二一年度工作的述职报告》。	1、同意将公司 2021 年年报提交董事会审议； 2、提议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3、公司要继续与关联方积极协商沟通，寻找妥善的解决办法，争取进一步降低关联担保余额。	1、会前向年审会计师下达书面通知，督促其按照审计计划尽快完成审计工作并编制审计报告； 2、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次审阅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2022-04-28	审议《公司二〇二二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将本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08-18	1、审议《公司二〇二二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汇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二〇二二年上半年工作总结》。	1、同意将本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要持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内审部门要定期检查公司各项重要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提高内部控制质量。	
2022-10-27	审议《公司二〇二二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将本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04-14	1、审议《关于公司二〇二一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二〇二二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五年发展规划的议案》； 2、汇报《战略委员会二〇二一年度工作总结》。	1、公司与关联方要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协议约定的定价和结算原则，确保该等交易公允； 2、公司目前已顺利“摘帽”，管理层也制定了未来五年的发展规划，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积极落实。	
2022-08-18	汇报《战略委员会二〇二二年上半年工作总结》。	建议公司下半年重点围绕未来五年的发展规划开展工作，合理布局产业链，明确投资方向，积极谋求企业可持续发展和战略转型。	

(4).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04-14	汇报《提名委员会二〇二一年度工作总结》。	公司现任董监高任期即将到期，建议公司提前考虑候选人，并认真学习关于换届选举的相关程序与要求，确保换届工作合法合规。	

2022-05-23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过认真审查，认为议案中所提候选人均符合董事任职资格，同意提名，并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2022-06-15	审议《关于提议聘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过认真审查，认为公司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合法，符合担任公司高管人员的要求，提请董事会聘任。	
2022-08-18	汇报《提名委员会二〇二二年上半年工作总结》。	公司已完成新一届董监高人员的换届工作，建议公司组织董监高人员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业务知识培训，及时掌握监管动态，增强风险意识，提升合规履职水平。	

(5).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04-14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二〇二一年度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汇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二〇二一年度工作总结》。	公司制定的董事和高管人员的薪酬方案是结合了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规模，参考当地平均薪酬水平而确定的，体现了公司薪酬管理体系的激励约束机制，有利于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积极性。	
2022-08-18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二〇二二年半年度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 2、汇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二〇二二年上半年工作总结》。	目前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情况不太乐观，公司经营业绩也受到影响，建议公司合理调整职工薪酬，各部门要做好职工思想工作，提升凝聚力，保证公司生产稳定顺行。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6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5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41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571
销售人员	95
技术人员	286
财务人员	27
行政人员	158
其他人员	280
合计	2,41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266
大专	713
中专高中	630
高中以下	808
合计	2,41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的薪资结构主要是以员工的岗位绩效工资制为主，以中高层管理人员年薪制和特殊人才协议薪酬制为辅。在岗位工资制的基础上，增加激励资金、效益奖金、管理技能津贴、年功工资、交通补助、人工成本分成、特殊岗位津贴等项目，构成了综合全面的工资体系。同时，再加以合理的绩效与激励机制考核，充分体现公平合理、透明公开、奖勤罚懒，多劳多得的分配原则，从而最大程度地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提高企业整体管理水平。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年初根据人员知识结构和各单位培训需求，组织制定员工全年培训计划，采用自备讲师或聘请专业人士讲授等多种形式，有目的、有计划地对员工进行培养和训练，不断提升员工素质。在此基础上，要求各单位、各部门有针对性地制定各自的培训计划并逐月分解，定期检查培训效果，确保培训工作落到实处，发挥实效。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制定了利润分配的有关政策。报告期内，因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负值，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故未能实施现金分红。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以及高管人员的日常履职情况，贯彻实行公司薪酬体系与绩效考核的相关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进行考评。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开展内控体系建设与完善工作，并确保各项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未来随着公司内、外部环境以及经营状况的变化，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规范内部控制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风险控制及评价手册等相关规定与要求，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主要单位及业务范围涵盖了上市公司母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公司通过向子公司派驻管理人员，定期查阅子公司财务信息，明确子公司财务管理、奖金划拨等权限设置、制定子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及内部报告制度等管理措施，确保对子公司实施有效的管控。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上年治理专项行动自查成果，加强内部控制，严格规范运作，未发现新的治理问题。公司将坚持长效机制，定期组织开展专项治理自查，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上市公司“三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意识，提高上市公司治理运作水平，不断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1,240.23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列入国家重点排污企业名单的共 2 家（其中：列入废气国家重点排污企业 2 家，分别为：山西安泰集团煤化分公司、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列入危险废物国家重点监控企业 2 家，分别为：山西安泰集团煤化分公司、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在焦化、发电、矿渣、轧钢等生产工序排放的污染物主要包括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和苯并芘等污染物，各污染物的排放浓度均能满足《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山西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1929-2019）、《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249-2020）中规定的浓度限值要求，2022 年无超标排放情况。

2022 年，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点的排放情况如下表：

站点名称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限值 (mg/m ³)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的排放标准	排放量 (t)	核定排放量 (t)	防治污染措施建设	运行情况
1 [#] 焦炉烟囱	二氧化硫	连续排放	1	1 [#] 、2 [#] 焦炉西侧	9.78	30	无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	4.8	42.6	脱硫除尘一体化	正常运行
	颗粒物				2.19	15	无		1.45	21.3		
	氮氧化物				88.8	150	无		53.11	213		
1 [#] 装煤地面站	二氧化硫	间断排放	1	1 [#] 、2 [#] 焦炉西侧	6.57	70	无	GB16171-2012 表 5 标准	6.57	25.2	/	/
	颗粒物				1.56	30	无		1.56	10.8	布袋除尘	正常运行
1 [#] 出焦地面站	二氧化硫	间断排放	1	1 [#] 、2 [#] 焦炉东侧	9.14	30	无	GB16171-2012 表 5 标准	2.35	20.7	/	/
	颗粒物				2.2	30	无		0.7	20.7	布袋除尘	正常运行

2 [#] 焦炉烟囱	二氧化硫	连续排放	1	3 [#] 、4 [#] 焦炉西侧	9.1	30	无		12.39	49.842	脱硫除尘一体化	正常运行
	颗粒物				2.3	15	无		3.73	24.921		
	氮氧化物				87	150	无		133.66	229.189	脱硝	
2 [#] 装煤地面站	二氧化硫	间断排放	1	3 [#] 、4 [#] 焦炉西侧	9.08	70	无		15.25	29.484	/	/
	颗粒物				2.23	30	无		3.78	12.636	布袋除尘	正常运行
2 [#] 出焦地面站	二氧化硫	间断排放	1	3 [#] 、4 [#] 焦炉东侧	12.29	30	无		14.78	24.219	/	/
	颗粒物				2.79	30	无		2.386	24.219	布袋除尘	正常运行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严格控制废气污染物（烟粉尘、二氧化硫等污染物）排放，公司均按环评要求配套建设了废气、废水等污染防治设施。建设有煤、焦全封闭料棚，化产区 VOCs 治理设施，煤气脱硫、炉头烟布袋除尘器、焦化废水深度治理等设施。炼焦配套有焦炉烟气脱硫脱硝系统、A²/O 生化处理系统、干熄焦等装置，装煤出焦建设有除尘地面站；H 型钢加热炉采用净化后的高炉、焦炉混合煤气为燃料。

公司建设有 20000m³/d 污水处理厂，可全部收集处理各生产工序产生的生产废水、生活废水及周边村生活废水，处理后的水全部回用，全公司实现废水零排放。

为了进一步降低污染物排放，响应国家超低排放要求，优化现场环境，完成了焦炉烟气脱硫除尘一体化、管状皮带、焦炭装车除尘、焦炉无组织综合治理、二期干熄焦、焦炉煤气精脱硫、BD 轧机除尘、型钢加热炉烟气脱硝等改造项目。

公司按照 ISO14001 标准建立并运行环境管理体系，所有生产厂或生产车间都建立了环保设施台账，有专职岗位人员按环境管理体系文件的规定对环保设施进行监控、操作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和生产主机同时运行、同时检修、同时保养，并确保环保达标排放。各公司的环保设施运行率为 100%，与生产主体设施的同步运转率达 100%。

为了随时掌握公司的污染物排放情况，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环保管理水平，在焦炉烟囱、装煤地面站、出焦地面站和电厂锅炉烟囱排放口都安装了颗粒物、SO₂、NO_x 在线监测装置，在焦化厂化产区区域上风向和下风向都安装有 VOCs 在线监测装置，在 A²/O 生化处理站出口与 20000m³/d 污水处理厂出口都安装有 COD、氨氮在线监测装置，均已验收备案，实现了在线监测数据联网实时上传，2022 年全年公司各污染源均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新、改、扩建项目均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保“三同时”制度执行。各项目都有环保部门颁发的排污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完成《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的编制和评审、备案工作。按照预案要求定期组织开展预案的培训和演练。预防潜在环境事故的发生，并在事故或紧急情况一旦发生，使有关部门能迅速做出反应，最大程度地减少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的通知》文件要求，各项指标全部外委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单位进行自行监测，自行监测方案已在晋中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公司按照方案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频次对全公司各污染源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均按要求在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网站进行了公开。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下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论精髓，积极响应国务院提出的打赢蓝天保卫战的号召，贯彻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坚持绿色发展、生态优先”的部署，全面提升环保节能意识，把保护生态环境与企业发展形成有机统一，不断引进先进技术和工艺，积极开展节能降耗，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公司已进入国家第五批“绿色工厂”名单，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严格按照标准执行。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66,883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余热发电、工业废气养藻固碳等技术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投资建设了干熄焦余热发电项目，实施了型钢加热炉烟气余热、焦炉烟气余热、焦炉上升管余热、焦化初冷器余热等减碳项目。另外，公司控股子公司安泰恩懿投资建设的微藻养殖固碳一期示范项目已进入试生产阶段，项目达产达效后可年产藻粉 130 余吨，减排二氧化碳 1000 余吨。待技术成熟后，安泰恩懿将继续扩大项目建设，形成规模效益，并规划建立藻粉深加工基地，在减排的同时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安泰恩懿也将积极向行业内高碳排放企业推广实施应用该碳中和技术，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共同实现低碳转型，全面减少行业内工业废气二氧化碳的年排放量，并转化为可观的碳汇和生物经济收益。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123.32	
其中：资金（万元）	1,092.49	给介休市红十字会、介休市民政局、介休市义安镇政府及周边村村民委员会、学校等捐赠的用于灾后重建、疫情防控、助教、村民赞助等款项
物资折款（万元）	30.83	给介休市义安镇政府捐赠防疫物资、免费为周边村供水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自身不断发展壮大的同时，率先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参加“光彩事业”、“社会公益”等活动，防疫救灾、捐资助教、扶贫济困，竭力回报社会。其中，2022年1月，公司向介休市民政局和介休市红十字会共计捐款500万元，主要用于当地受洪涝灾害后的重建工作；2022年11月，公司向介休市红十字会捐款500万元，用于当地疫情防控。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李安民	避免利用任何方式与公司展开同业竞争活动	2001.4 长期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及新泰钢铁	在2024年底之前并力争用更短的时间，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资产和业务重组整合等方式解决关联交易	2019.12 2024.12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按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及《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中涉及的相关会计政策调整。

(2) 变更存货收发核算政策。公司对主要原材料、库存商品核算原采用计划成本法核算，日常收发存货均按预先制定的计划成本价计价，月末再通过对料品成本差异的计算，将发出和结存存货的计划成本还原实际成本。会计政策变更后，采用实际成本法，日常收发存货按采购订单进行存货价格核算，发出和结存存货为实际成本。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详见本报告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所述。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志红、秦川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刘志红（5 年）、秦川（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二〇二二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双方 2022 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如下表：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新泰钢铁 冶炼公司 富安新材	销售商品	焦炭	市场价	2,552,368,500.93	44.11	详见公司披露的 《关于二〇二二 年度日常关联交 易预计的公告》
		电力	国家定价	465,109,180.34	99.88	
		焦炉煤气	当地基准价	124,557,451.85	100.00	
		废钢	市场价	140,211,570.02	100.00	
	提供劳务	运输劳务	协议价	35,461,623.51	100.00	
		委托加工	水渣加工	成本加成	56,094,469.22	
合计			/	3,373,802,795.87	/	
新泰钢铁 冶炼公司 富安新材	购买商品	钢坯	市场价加成本差价	5,309,428,500.79	100.00	
		高炉煤气	当地基准价	261,089,149.36	100.00	
		转炉煤气	当地基准价	62,013,359.98	100.00	
		线材	市场价	6,444,795.14	100.00	
合计			/	5,638,975,805.27	/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关于二〇二二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www.sse.com.cn 临 2022—013 号公告
关于为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www.sse.com.cn 临 2022—025 号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河北环亚化工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	2X45MW 高温超高压煤气发电机组	38,053.10	2022-04	2029-02	/	合同约定	缓解公司长期资产投资的资金压力,同时增加了公司财务费用	否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与河北环亚化工建材有限公司按照“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建设 2×45MW 高温超高压煤气发电项目,报告期内投入运行,具体合作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1—004 号公告。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安泰集团及控股子公司	新泰钢铁	177,060,000.00	2022/6/24	2020/12/2	2026/12/1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就公司向新泰钢铁提供的该等担保,新泰钢铁的控股股东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承担相应的连带	是
		164,600,000.00	2022/6/24	2020/12/4	2026/12/3		无	否	否		是
		115,800,000.00	2022/6/24	2020/12/7	2026/12/6		无	否	否		是
		54,000,000.00	2022/6/24	2022/6/24	2026/6/23		无	否	否		是
		48,000,000.00	2022/6/24	2022/6/24	2026/6/23		无	否	否		是
		48,000,000.00	2022/6/24	2022/6/27	2026/6/26		无	否	否		是
		48,000,000.00	2022/6/24	2022/6/27	2026/6/26		无	否	否		是
		48,000,000.00	2022/6/24	2022/6/27	2026/6/26		无	否	否		是
		48,000,000.00	2022/6/24	2022/6/27	2026/6/26		无	否	否		是
		48,000,000.00	2022/6/24	2022/6/27	2026/6/26		无	否	否		是
		64,000,000.00	2021/5/7	2021/5/7	2026/4/29		无	否	否		是
		72,000,000.00	2022/12/21	2022/12/22	2028/12/20		存货	否	否		是
		100,000,000.00	2016/6/29	2018/3/20	2025/6/20		无	否	否		是
		300,000,000.00	2020/3/31	2020/3/31	2026/6/20		无	否	否		是
		42,800,000.00	2022/8/13	2022/8/16	2026/8/11		无	否	否		是
		139,200,000.00	2022/8/13	2022/8/16	2026/8/11		无	否	否		是
		213,500,000.00	2022/11/11	2022/11/14	2026/11/14		无	否	否		是
		17,890,000.00	2022/8/13	2022/8/16	2026/8/11		无	否	否		是
		74,500,000.00	2022/8/13	2022/8/16	2026/8/11		无	否	否		是
		29,700,000.00	2022/8/13	2022/8/16	2026/8/11		无	否	否		是
112,410,000.00	2022/8/16	2022/8/16	2026/8/11	无	否	否	是				

	459,000,000.00	2020/12/11	2020/12/17	2025/11/29		否	否	责任的反担保	是	
	101,000,000.00	2020/12/11	2020/12/17	2025/11/29	无形资产、 固定资产	否	否		是	
	10,000,000.00	2020/12/11	2020/12/17	2025/11/29		否	否		是	
	194,852,154.33	2018/6/28	2018/6/28	2031/6/20	固定资产	否	否		是	
	212,177,581.59	2018/11/20	2022/12/15	2025/11/18	无形资产、 固定资产	否	否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549,46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990,489,735.92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9,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019,489,735.9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9.8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2,990,489,735.92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990,489,735.9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1,827,177,581.59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990,489,735.9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注：“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中重复担保事项只需计算一次。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34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5,301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李安民	0	317,807,116	31.57	0	质押	317,807,116	境内自然人
郑帮雄	729,000	13,771,472	1.3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吴绍金	-203,400	8,742,280	0.8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徐开东		6,478,720	0.6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董小林	-14,740,000	5,400,000	0.54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黎咏璋		4,888,800	0.4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郑宋娟	343,500	3,979,800	0.4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陈渤玲	446,310	3,957,403	0.3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3,817,800	0.38	0	未知		其他
曹爱莲		3,729,100	0.3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李安民	317,807,116	人民币普通股	317,807,116				
郑帮雄	13,771,472	人民币普通股	13,771,472				
吴绍金	8,742,280	人民币普通股	8,742,280				
徐开东	6,478,720	人民币普通股	6,478,720				
董小林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				
黎咏璋	4,8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4,888,800				
郑宋娟	3,979,800	人民币普通股	3,979,800				
陈渤玲	3,957,403	人民币普通股	3,957,40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17,800	人民币普通股	3,817,800				
曹爱莲	3,729,100	人民币普通股	3,729,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安民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兼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安民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高级工程师,2000年起至2014年10月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曾先后被授予“全国劳动模范”、“中国十佳民营企业家”、“全国优秀经营管理者”、全国“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称号,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曾当选为全国政治协商会议第八届、第九届、第十届委员、中华全国工商联常委、中国民生银行董事等职。除直接控制公司外,李安民先生还直接持有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90%的股权和山西安泰高盛实业有限公司90%的股权,并通过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持股100%)、山西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99%)、介休市安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持股90%)、山西安泰控股集团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等公司,同时担任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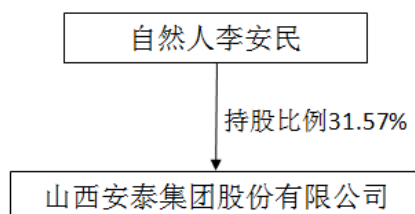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安民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上述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本公司外,控股股东未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同为自然人李安民先生，控制关系见上图所示。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适用 不适用**(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名称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李安民	247,236.77	融资担保	2023-06-20	债务人自筹	否	否

注：公司控股股东李安民先生自 2016 年 7 月 19 日起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17,807,116 股全部质押给民生银行太原分行，为关联方新泰钢铁在该行申请的综合授信下的融资业务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23 年 2 月底融资本金余额为 162,655.00 万元。该质押合同中未设置警戒线和平仓线的有关条款，而且债务人新泰钢铁该笔融资贷款的担保条件不只有控股股东股权质押，还有债务人的机器设备、土地房产抵押及其他相关方担保等多项担保措施，担保物价值能够覆盖融资金额，因此，一般情况下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权不存在被强制处置的风险。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适用 不适用**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适用 不适用**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278 号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泰集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泰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p>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p> <p>2022 年度，安泰集团关联销售发生额 33.74 亿元，占安泰集团营业收入 126.96 亿元的 26.58%，关联采购发生额 56.39 亿元，占安泰集团营业成本 126.12 亿元的 44.71%。</p> <p>上述关联交易涉及不同交易类别且金额重大，对公司经营成果具有重大影响，我们在审计中予以重点关注并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执行了如下的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安泰集团识别关联方的程序，评估并测试了安泰集团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 2、向管理层及治理层获取信息以识别所有已知关联方的名字，并就该信息的完整性执行以下审计程序：将其与公开渠道获取的信息进行核对；复核重大的销售、采购合同及其他合同，以识别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方关系；复核股东记录、股东名册、股东或治理层会议纪要等法定记录，识别是否存在管理层未告知的关联方； 3、取得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明细，将其与财务记录进行核对；函证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 4、检查关联交易中涉及的价格、结算政策等内容是否与独立第三方存在较大差异，核实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5、检查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了充分披露。
（二）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收入确认政策及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所述的会计政策以及附注五、（三十六）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2022 年度，安泰集团营业收入 126.96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94 亿元，安泰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由于营业收入系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可能操纵收入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价安泰集团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函证发生额，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三）预计负债	
<p>预计负债的会计政策及具体金额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二十七）预计负债。关联方担保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五）2、关联担保情况。</p>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安泰集团存在对关联方的大额担保。管理层年末对关联方的信用状况及偿债能力进行了了解和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及年末担保余额确认了预计负债。管理层在进行测试时使用的关键假设包括关联方的未来现金流量、关联方的持续经营能力、关联方与金融机构就借款达成的安排。由于对关联方提供担保计提预计负债涉及复杂而重大的判断，我们在审计中予以重点关注并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计提的预计负债执行了如下的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预计负债的确认及计量相关的授权审批制度及复核流程； 2、了解形成预计负债的原因，并与管理层就预计负债计提的完整性和充分性进行讨论，以确定计提假设、方法是否合理； 3、向管理层询问、了解为关联方的银行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的担保事项（性质、金额、时间），以及存在或有损失的可能性，检查其是否满足预计负债确认的条件，如是，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4、检查安泰集团对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合同及实际需承担担保义务的债务金额，以确定相应的债务是否在担保合同范围内； 5、对关联方提供担保计提预计负债需要管理层做出的重大会计估计，获取关联方的审计报告、评估报告、企业信用报告，对管理层的估计过程进行复核和测试以评价该估计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安泰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泰集团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泰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泰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安泰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泰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安泰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志红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秦川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31,561,607.25	613,656,280.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22,556,736.80	32,640,043.17
应收款项融资	(三)		1,600,000.00
预付款项	(四)	179,920,954.00	207,378,739.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	701,700.00	304,53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380,396,739.23	404,333,435.4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91,540,817.39	63,855,960.72
流动资产合计		806,678,554.67	1,323,768,989.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	567,008,639.56	560,107,983.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九)	120,620,000.00	150,62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	2,718,025,695.99	2,524,381,819.38
在建工程	(十一)	87,442,479.30	221,693,793.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二)	731,955,527.12	306,429,416.38
无形资产	(十三)	151,788,642.63	154,581,934.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五)	24,712,160.47	32,739,680.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01,553,145.07	3,950,554,626.91
资产总计		5,208,231,699.74	5,274,323,616.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六)	263,730,000.00	91,5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七)	25,000,000.00	
应付账款	(十八)	486,846,834.49	383,124,480.6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十九)	108,025,504.59	273,089,954.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	201,228,401.94	207,751,948.06
应交税费	(二十一)	48,077,066.12	82,938,503.97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二)	79,799,110.02	77,682,286.21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三)	602,368,445.08	396,784,373.67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四)	13,936,328.01	35,477,458.43
流动负债合计		1,829,011,690.25	1,548,439,005.7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二十五)	83,500,000.00	444,2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六)	444,428,099.53	165,114,108.6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二十七)	186,094,374.44	186,094,374.44
递延收益	(二十八)	54,740,539.67	29,482,409.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四)	66,806,220.78	50,283,919.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二十九)	17,181,190.37	34,362,380.76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2,750,424.79	909,577,192.92
负债合计		2,681,762,115.04	2,458,016,198.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三十）	1,006,800,000.00	1,006,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一）	1,706,451,343.27	1,704,762,096.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二）	-6,000,000.00	-6,000,000.00
专项储备	（三十三）	2,281,884.65	1,914,978.88
盈余公积	（三十四）	132,478,102.05	132,478,102.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五）	-322,755,469.30	-26,722,498.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19,255,860.67	2,813,232,679.07
少数股东权益		7,213,724.03	3,074,738.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26,469,584.70	2,816,307,417.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208,231,699.74	5,274,323,616.09

公司负责人：杨锦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安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安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22,158.89	360,254.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	2,355,965.48	5,881,968.25
应收款项融资	（二）		
预付款项		13,323,672.71	12,076,981.02
其他应收款	（三）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257,058.40	19,616,624.9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539,459.64	35,855,711.36
流动资产合计		78,398,315.12	73,791,540.2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四)	2,584,223,164.23	2,569,906,588.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74,652,433.70	1,004,051,261.40
在建工程		9,177,398.05	39,686,288.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55,005,137.11	206,933,596.51
无形资产		107,400,538.25	108,752,694.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66,624.95	12,940,184.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46,525,296.29	3,946,270,613.76
资产总计		4,424,923,611.41	4,020,062,153.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4,730,000.00	91,59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7,214,632.02	141,203,687.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95,050.28	1,413,716.34
应付职工薪酬		129,650,193.69	134,846,352.01
应交税费		35,983,630.18	36,687,903.03
其他应付款		396,353,439.24	131,808,599.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1,623,024.43	335,401,542.25
其他流动负债		505,815.26	183,093.67
流动负债合计		1,519,955,785.10	873,134,893.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3,500,000.00	444,2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22,141,704.27	102,002,194.9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6,094,374.44	186,094,374.44
递延收益		18,420,870.11	13,618,228.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983,042.21	28,191,342.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181,190.37	34,362,380.76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1,321,181.40	808,508,521.41
负债合计		2,291,276,966.50	1,681,643,415.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6,800,000.00	1,006,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16,371,260.24	1,714,697,407.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09,496.57	531,123.70
盈余公积		99,104,294.97	99,104,294.97
未分配利润		-689,538,406.87	-482,714,087.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33,646,644.91	2,338,418,738.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24,923,611.41	4,020,062,153.96

公司负责人：杨锦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安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安泰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696,313,469.85	12,989,937,497.51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六）	12,696,313,469.85	12,989,937,497.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983,565,374.84	12,683,678,078.35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六）	12,611,880,770.55	12,319,993,147.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七)	18,846,135.17	26,966,343.86
销售费用	(三十八)	5,339,172.81	3,411,110.28
管理费用	(三十九)	93,400,103.30	127,999,954.81
研发费用	(四十)	117,627,855.01	111,195,557.56
财务费用	(四十一)	136,471,338.00	94,111,964.61
其中：利息费用		140,090,162.42	93,653,807.13
利息收入		3,018,063.94	1,762,559.77
加：其他收益	(四十二)	6,742,070.19	3,865,348.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5,012,073.06	11,594,745.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26,804.17	12,126,190.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199,25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333,095.22	22,958,689.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六)	-10,600,931.09	-6,770,524.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七)	62,462.90	-63,106.8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5,703,134.71	337,645,321.53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八)	3,332,507.44	1,459,437.52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九)	12,630,205.45	14,583,515.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5,000,832.72	324,521,244.04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	2,536,412.29	40,823,500.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537,245.01	283,697,744.0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537,245.01	283,697,744.0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083,626.82	283,380,538.7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53,618.19	317,205.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0,656.11	-6,000,000.00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0,656.11	-6,000,000.0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0,656.11	-6,00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50,656.11	-6,000,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6,486,588.90	277,697,744.0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6,032,970.71	277,380,538.7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3,618.19	317,205.3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8

公司负责人：杨锦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安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安泰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	4,183,674,600.46	3,799,730,612.31
减：营业成本	(五)	4,147,234,324.18	3,553,344,970.01
税金及附加		8,618,151.33	13,166,273.90
销售费用		236,601.54	233,110.61
管理费用		86,118,961.36	100,482,198.48
研发费用		27,839,679.43	33,679,468.84
财务费用		115,144,391.09	60,907,191.10
其中：利息费用		115,169,705.89	59,594,741.17
利息收入		138,860.48	806,156.12

加：其他收益		4,986,502.13	3,454,762.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	5,226,804.17	12,126,190.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26,804.17	12,126,190.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603.20	22,060,309.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62,776.33	-6,594,238.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462.90	-63,106.8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9,979,912.40	68,901,316.10
加：营业外收入		2,493,220.60	1,047,014.87
减：营业外支出		11,243,036.77	13,734,315.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8,729,728.57	56,214,015.18
减：所得税费用		-1,518,470.29	-3,827,891.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211,258.28	60,041,906.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211,258.28	60,041,906.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6,939.2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6,939.2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6,939.2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6,824,319.02	60,041,906.4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杨锦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安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安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78,836,180.17	13,884,533,444.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92,402.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二)	55,066,108.80	39,358,99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36,794,691.18	13,923,892,440.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54,902,724.77	12,831,815,422.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736,268.36	221,702,444.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280,638.84	272,676,296.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二)	50,607,699.39	112,668,811.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16,527,331.36	13,438,862,97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67,359.82	485,029,465.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6,747.50	4,966,92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二)		4,122,53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7,499.62	9,089,45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0,293,178.38	185,570,024.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	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20,022.6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二)	214,733.23	131,835.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537,934.25	186,201,859.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510,434.63	-177,112,405.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1,380,000.00	758,836,93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二)	30,133.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410,133.30	758,836,93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4,302,000.00	537,373,876.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596,942.78	64,279,625.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二)	223,381,554.56	105,439,962.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6,280,497.34	707,093,463.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870,364.04	51,743,466.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766.10	-3,025.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7,094,672.75	359,657,501.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3,656,280.00	253,998,778.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561,607.25	613,656,280.00

公司负责人：杨锦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安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安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4,670,991.07	4,052,898,853.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198,676.59	751,275,54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68,869,667.66	4,804,174,397.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3,077,034.60	3,925,838,433.0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860,076.83	32,959,841.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351,691.62	124,697,257.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9,364,253.34	374,765,190.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5,653,056.39	4,458,260,72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216,611.27	345,913,674.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4,575.50	4,966,92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4,575.50	5,466,92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524,957.11	32,953,497.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00,000.00	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24,957.11	33,453,497.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20,381.61	-27,986,573.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3,380,000.00	31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380,000.00	31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5,320,000.00	531,373,876.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384,576.93	62,191,020.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50,129.00	51,214,320.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654,705.93	644,779,216.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74,705.93	-328,779,216.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380.53	-1,179.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1,904.26	-10,853,294.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254.63	11,213,549.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2,158.89	360,254.63

公司负责人：杨锦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安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安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6,800,000.00				1,704,762,096.73		-6,000,000.00	1,914,978.88	132,478,102.05		-26,722,498.59		2,813,232,679.07	3,074,738.36	2,816,307,417.4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6,800,000.00				1,704,762,096.73		-6,000,000.00	1,914,978.88	132,478,102.05		-26,722,498.59		2,813,232,679.07	3,074,738.36	2,816,307,417.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689,246.54			366,905.77			-296,032,970.71		-293,976,818.40	4,138,985.67	-289,837,832.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50,656.11				-297,083,626.82		-296,032,970.71	-453,618.19	-296,486,588.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394.19								15,394.19	14,739.11	30,133.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394.19								15,394.19	14,739.11	30,133.3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50,656.11				1,050,656.1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050,656.11				1,050,656.11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66,905.77					366,905.77		366,905.77
1. 本期提取								38,173,942.70					38,173,942.70		38,173,942.70
2. 本期使用								37,807,036.93					37,807,036.93		37,807,036.93
(六) 其他					1,673,852.35								1,673,852.35	4,577,864.75	6,251,717.1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6,800,000.00				1,706,451,343.27		-6,000,000.00	2,281,884.65	132,478,102.05		-322,755,469.30		2,519,255,860.67	7,213,724.03	2,526,469,584.70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6,800,000.00				1,709,510,600.50			5,062,462.57	132,478,102.05		-310,103,037.29		2,543,748,127.83	2,757,533.03	2,546,505,660.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6,800,000.00				1,709,510,600.50			5,062,462.57	132,478,102.05		-310,103,037.29		2,543,748,127.83	2,757,533.03	2,546,505,660.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48,503.77		-6,000,000.00	-3,147,483.69			283,380,538.70		269,484,551.24	317,205.33	269,801,756.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3,380,538.70		283,380,538.70	317,205.33	283,697,744.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48,503.77								-4,748,503.77		-4,748,503.7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748,503.77								-4,748,503.77		-4,748,503.77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147,483.69					-3,147,483.69		-3,147,483.69
1. 本期提取								30,987,750.70					30,987,750.70		30,987,750.70
2. 本期使用								34,135,234.39					34,135,234.39		34,135,234.39
(六) 其他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6,800,000.00				1,704,762,096.73		-6,000,000.00	1,914,978.88	132,478,102.05		-26,722,498.59		2,813,232,679.07	3,074,738.36	2,816,307,417.43

公司负责人：杨锦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安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安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6,800,000.00				1,714,697,407.89			531,123.70	99,104,294.97	-482,714,087.85	2,338,418,738.7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6,800,000.00				1,714,697,407.89			531,123.70	99,104,294.97	-482,714,087.85	2,338,418,738.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73,852.35			378,372.87		-206,824,319.02	-204,772,093.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6,939.26			-207,211,258.28	-206,824,319.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86,939.26			386,939.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86,939.26			386,939.26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78,372.87			378,372.87
1. 本期提取								10,794,016.38			10,794,016.38
2. 本期使用								10,415,643.51			10,415,643.51
(六) 其他					1,673,852.35						1,673,852.3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6,800,000.00				1,716,371,260.24			909,496.57	99,104,294.97	-689,538,406.87	2,133,646,644.91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6,800,000.00				1,719,445,911.66			53,753.47	99,104,294.97	-542,755,994.28	2,282,647,965.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6,800,000.00				1,719,445,911.66			53,753.47	99,104,294.97	-542,755,994.28	2,282,647,965.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48,503.77			477,370.23		60,041,906.43	55,770,772.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041,906.43	60,041,906.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48,503.77						-4,748,503.7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748,503.77						-4,748,503.77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77,370.23			477,370.23
1. 本期提取								7,781,393.44			7,781,393.44
2. 本期使用								7,304,023.21			7,304,023.2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6,800,000.00				1,714,697,407.89			531,123.70	99,104,294.97	-482,714,087.85	2,338,418,738.71

公司负责人：杨锦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安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安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一九九三年七月经批准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三年二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000113036931N。所属行业为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二〇〇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通过：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将获得 3 股的股份对价。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原非流通股份全部转变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根据本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9]742 号），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15,900.00 万股，发行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00,680.0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 100,680.00 万股，全部系无限售流通股份。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680.00 万元，许可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焦炭、焦炭副产品、热轧 H 型钢、电力、矿渣细粉、碳素制品、化工产品（国家限制品除外）；煤炭洗选；石灰石开采、加工；石料、石粉及白云石轻烧、加工、经营；道路货物运输；货物运输代理服务，仓储服务，装卸搬运服务；新产品开发；批发零售矿产品（除国家专控品）、化工原料（除易燃易爆易腐蚀危险品）、普通机械、汽车（除小轿车）、日杂百货、农副产品（除国家专控品）；进出口：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经营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产品为焦炭、型钢和电力。

公司注册地：山西省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义安村义安镇政府西 100 米；

总部办公地：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李安民。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关联方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泰钢铁或关联方）提供 29.90 亿元担保，占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5.19 亿元的 118.70%。新泰钢铁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 83.29%。

上述为关联方提供的大额担保以及关联方的财务状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安泰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管理层评估了新泰钢铁的流动性压力、持续经营能力以及应对计划，并进一步评估了相关情况对安泰集团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新泰钢铁在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了由

安泰集团提供担保的贷款 0.09 亿元，同时，新泰钢铁正在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就未偿付债务余额 2.12 亿元磋商以 2023 年 1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物抵债方式进行偿付。此外，新泰钢铁在 2023 年还将计划实施多项措施以减少安泰集团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包括：

- 1、用新泰钢铁自有资产抵押或其他担保方式替换公司提供的担保；
 - 2、与具有政府背景的平台公司、第三方公司等协商为新泰钢铁提供担保，用于置换公司提供的担保；
 - 3、控股股东通过新增融资、处置非主业资产等方式增加现金流或以物抵债等方式用于归还公司提供担保的债务；
 - 4、与山西省内地方金融机构商谈组建社团贷款事宜，用于置换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贷款；
- 公司管理层相信通过上述措施，能够逐步减少安泰集团为新泰钢铁提供的担保金额，可能导致对安泰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一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

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计量，按实际成本计价核算，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完工下线无法称重的存货采用实地盘存制，其他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5	5	2.11-9.50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8	5	5.28-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	5	7.92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8	5	3.39-19.00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土地权证限定的年限
计算机软件	5 年	年限平均法	估计能受益的使用寿命年限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8.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	见下述
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	见下述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	见下述
存货收发核算政策变更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批通过	见下述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与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存货收发核算政策变更

随着公司近年来信息化管理水平的不断提升，为进一步提高成本核算效率，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该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批通过。

会计政策变更前，主要原材料、库存商品核算原采用计划成本法核算，日常收发存货均按预先制定的计划成本价计价，月末，再通过对料品成本差异的计算，将发出和结存存货的计划成本还原实际成本。

会计政策变更后，采用实际成本法，日常收发存货按采购订单进行存货价格核算，发出和结存存货为实际成本。

公司在会计政策变更时，将计划价科目、材料成本差异科目调整为原材料、库存商品等科目，因此不产生差异不需要追溯调整前期数据，不会对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存货、净利润财务指标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266.82	108,118.39
银行存款	106,498,273.17	603,637,224.96
其他货币资金	25,033,067.26	9,910,936.65
合计	131,561,607.25	613,656,280.00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5,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合计	25,000,000.0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2,523,024.02
1 年以内小计	22,523,024.02

1 至 2 年	272,571.6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2,795,595.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795,595.62	100.00	238,858.82	1.05	22,556,736.80	32,969,740.57	100.00	329,697.40	1.00	32,640,043.17
其中：										
账龄组合	22,795,595.62	100.00	238,858.82	1.05	22,556,736.80	32,969,740.57	100.00	329,697.40	1.00	32,640,043.17
合计	22,795,595.62	100.00	238,858.82	/	22,556,736.80	32,969,740.57	100.00	329,697.40	/	32,640,043.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523,024.02	225,230.24	1.00
1 至 2 年	272,571.60	13,628.58	5.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2,795,595.62	238,858.8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9,697.40	87,066.13	177,904.71			238,858.82
合计	329,697.40	87,066.13	177,904.71			238,858.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中曙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826,908.89	86.98	198,269.09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1,572,947.35	6.90	15,729.47
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有限公司	361,151.67	1.58	3,611.52
介休华炎绿色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72,571.60	1.20	13,628.58
泰安市众儒经贸有限公司	188,915.76	0.83	1,889.16
合计	22,222,495.27	97.49	233,127.82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600,000.00
应收账款		
合计		1,6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1,600,000.00	619,185,136.58	620,785,136.58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0,617,152.72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30,617,152.72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7,944,618.48	98.90	205,626,724.31	99.16
1至2年	380,718.94	0.21	445,105.17	0.21
2至3年	345,105.17	0.19	750,000.00	0.36
3年以上	1,250,511.41	0.70	556,910.36	0.27
合计	179,920,954.00	100.00	207,378,739.8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9,367,434.32	60.79
山西金凯玉销售有限公司	10,289,671.09	5.72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214,552.20	5.68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77,761.05	5.38
山西华宁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7,490,359.30	4.16
合计	147,039,777.96	81.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1,700.00	304,530.00
合计	701,700.00	304,53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400,000.00
1年以内小计	400,000.00
1至2年	1,700.00
2至3年	
3年以上	26,824,551.38
合计	27,226,251.3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5,822,884.29	26,536,104.39
抵押金、保证金	701,700.00	304,530.00
结算尾款	596,776.54	634,616.54
其他	104,890.55	104,890.55
合计	27,226,251.38	27,580,141.4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7,275,611.48	27,275,611.48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42,256.64	242,256.64
本期转销			508,803.46	508,803.46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6,524,551.38	26,524,551.3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304,530.00		27,275,611.48	27,580,141.48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400,000.00			400,000.00
本期终止确认	2,830.00		751,060.10	753,890.10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01,700.00		26,524,551.38	27,226,251.38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275,611.48		242,256.64	508,803.46		26,524,551.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7,275,611.48		242,256.64	508,803.46		26,524,551.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08,803.4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宽路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	3年以上	18.36	5,000,000.00
太原锅炉集团公司	往来款	3,524,406.00	3年以上	12.94	3,524,406.00
霍州市春源焦化厂	往来款	2,611,665.83	3年以上	9.59	2,611,665.83
中冶华天南京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3年以上	7.35	2,000,000.00
天津开发区恒信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3年以上	7.35	2,000,000.00
合计	/	15,136,071.83	/	55.59	15,136,071.8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0,152,429.88		220,152,429.88	193,244,546.19		193,244,546.19
周转材料	13,915,631.11		13,915,631.11	19,099,542.12		19,099,542.12

库存商品	146,388,453.24	1,838,154.76	144,550,298.48	190,708,522.18	176,285.50	190,532,236.68
合同履约成本	1,778,379.76		1,778,379.76	1,457,110.46		1,457,110.46
合计	382,234,893.99	1,838,154.76	380,396,739.23	404,509,720.95	176,285.50	404,333,435.4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周转材料						
库存商品	176,285.50	1,838,154.76		176,285.50		1,838,154.76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76,285.50	1,838,154.76		176,285.50		1,838,154.7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	3,891,546.33	17,926,807.18
待认证进项税	87,649,271.06	45,929,153.54
合计	91,540,817.39	63,855,960.72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560,107,983.04			5,226,804.17		1,673,852.35				567,008,639.56
小计	560,107,983.04			5,226,804.17		1,673,852.35				567,008,639.56
合计	560,107,983.04			5,226,804.17		1,673,852.35				567,008,639.56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西焦煤焦炭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山西汾西瑞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620,000.00	116,620,000.00
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介休大佛寺桃园煤业有限公司		14,000,000.00
山西介休大佛寺小尾沟煤业有限公司		16,000,000.00
山西安泰恩懿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合计	120,620,000.00	150,62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山西焦煤焦炭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非交易目的持有	
山西汾西瑞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交易目的持有	
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非交易目的持有	
山西介休大佛寺桃园煤业有限公司		663,716.85		663,716.85	非交易目的持有	处置
山西介休大佛寺小尾沟煤业有限公司					非交易目的持有	
山西安泰恩懿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86,939.26		386,939.26	非交易目的持有	增资后控制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山西介休大佛寺桃园煤业有限公司、山西介休大佛寺小尾沟煤业有限公司投资处置详见附注十六、3、(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山西安泰恩懿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增资后控制详见附注八、1、(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15,986,058.86	2,523,178,461.85
固定资产清理	2,039,637.13	1,203,357.53
合计	2,718,025,695.99	2,524,381,819.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75,070,860.46	537,658,720.39	1,546,651,583.94	85,888,264.65	28,579,218.97	4,773,848,648.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768,788.16	55,671,217.90	223,317,101.18	4,323,823.90	6,040,041.96	416,120,973.10
(1) 购置	144,340.64	3,383,756.59	3,170,733.46	4,323,823.90	498,268.06	11,520,922.65
(2) 在建工程转入	126,624,447.52	52,287,461.31	220,146,367.72		5,541,773.90	404,600,050.4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6,926,748.46	4,212,185.89	51,466,452.95	778,692.70		73,384,080.00
(1) 处置或报废	16,926,748.46	4,212,185.89	12,502,614.95	778,692.70		34,420,242.00
(2) 其他			38,963,838.00			38,963,838.00
4. 期末余额	2,684,912,900.16	589,117,752.40	1,718,502,232.17	89,433,395.85	34,619,260.93	5,116,585,541.5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52,506,416.88	349,900,616.01	1,037,966,792.53	62,644,420.04	24,904,546.88	2,227,922,792.34
2. 本期增加金额	65,801,724.78	35,716,518.75	95,811,288.27	3,028,262.45	918,792.52	201,276,586.77
(1) 计提	65,801,724.78	35,716,518.75	95,811,288.27	3,028,262.45	918,792.52	201,276,586.77
3. 本期减少金额	9,800,943.06	3,303,518.34	37,575,830.02	666,999.26		51,347,290.68
(1) 处置或报废	9,800,943.06	3,303,518.34	10,337,732.77	666,999.26		24,109,193.43
(2) 其他			27,238,097.25			27,238,097.25
4. 期末余额	808,507,198.60	382,313,616.42	1,096,202,250.78	65,005,683.23	25,823,339.40	2,377,852,088.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323,743.85		4,423,650.37			22,747,394.22
2. 本期增加金额	6,721,172.84	398,533.12	1,643,070.37			8,762,776.33
(1) 计提	6,721,172.84	398,533.12	1,643,070.37			8,762,776.33
3. 本期减少金额	6,721,172.84	398,533.12	1,643,070.37			8,762,776.33
(1) 处置或报废	6,721,172.84	398,533.12	1,643,070.37			8,762,776.33
4. 期末余额	18,323,743.85		4,423,650.37			22,747,394.2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58,081,957.71	206,804,135.98	617,876,331.02	24,427,712.62	8,795,921.53	2,715,986,058.86
2. 期初账面价值	1,804,240,699.73	187,758,104.38	504,261,141.04	23,243,844.61	3,674,672.09	2,523,178,461.85

其他说明：账面原值本年减少金额-其他为本年固定资产改造转入在建工程 3,896.38 万元；
累计折旧本年减少金额-其他为本年固定资产改造转入在建工程 2,723.81 万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72,528,160.65	未及时办理产权证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31,701.52	
通用设备	510,134.43	
机械设备	1,097,801.18	669,981.20
运输设备		533,376.33
合计	2,039,637.13	1,203,357.53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7,442,479.30	221,693,793.42
工程物资		
合计	87,442,479.30	221,693,793.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微藻养殖及藻液无土栽培循环农业项目	21,179,324.31		21,179,324.31			
型钢加热炉改造	25,987,701.06		25,987,701.06			
120万吨中小型型钢项目	2,162,043.31		2,162,043.31			
型钢TCS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5,196,742.98		5,196,742.98			
型钢万能主传动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8,332,780.88		8,332,780.88			
发电厂侧调度远动通信系统及新建干熄焦35kV变电站项目	5,607,270.67		5,607,270.67			
40MW煤气高温超高压发电配套输变电项目				6,027,170.96		6,027,170.96
150t/h干熄焦及余热利用项目				101,292,589.60		101,292,589.60
焦炉无组织综合治理项目				53,097,345.13		53,097,345.13
安泰专用铁路改造				16,648,359.89		16,648,359.89
零星工程	18,976,616.09		18,976,616.09	44,628,327.84		44,628,327.84
合计	87,442,479.30		87,442,479.30	221,693,793.42		221,693,793.4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120万吨中小型型钢项目	700,000,000.00		2,162,043.31			2,162,043.31	0.31	项目初期	自筹
型钢TCS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7,000,000.00		5,196,742.98			5,196,742.98	74.24	项目后期	自筹
型钢万能主传动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12,000,000.00		8,332,780.88			8,332,780.88	69.44	项目后期	自筹
型钢加热炉改造项目	27,000,000.00		25,987,701.06			25,987,701.06	96.25	项目后期	自筹
发电厂侧调度远动通信系统及新建干熄焦35kV变电站项目	7,500,000.00		5,607,270.67			5,607,270.67	74.76	项目后期	自筹
微藻养殖及藻液无土栽培项目	24,350,000.00		21,302,752.35		123,428.04	21,179,324.31	86.98	试运行	自筹
40MW煤气高温超高压发电配套输变电项目	7,000,000.00	6,027,170.96		6,027,170.96			86.10	完工转固	自筹
150t/h干熄焦及余热利用项目	199,500,000.00	101,292,589.60	80,485,434.98	181,778,024.58		-	91.12	完工转固	自筹
焦炉无组织综合治理项目	60,000,000.00	53,097,345.13	40,600.00	53,137,945.13		-	88.56	完工转固	自筹
专用铁路改造	42,903,380.00	16,648,359.89	28,379,859.03	45,028,218.92		-	104.95	完工转固	自筹
新建防爆中心操作室	10,000,000.00	14,587,655.09	4,130,184.43	18,717,839.52		-	187.18	完工转固	自筹
合计	1,097,253,380.00	191,653,120.67	181,625,369.69	304,689,199.11	123,428.04	68,465,863.21			

注：微藻养殖及藻液无土栽培项目本年增加金额包括本年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山西安泰恩懿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合并日在建工程1,505.69万元，合并日后增加金额624.58万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机械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800.00	1,655,583.29	366,147,654.07	943,396.23	368,787,433.59
2. 本期增加金额	65,520.00	305,891.84	464,964,935.71		465,336,347.55
—新增租赁	65,520.00		464,964,935.71		465,030,455.71
—企业合并增加		305,891.84			305,891.84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6,320.00	1,961,475.13	831,112,589.78	943,396.23	834,123,781.1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200.00	165,558.33	62,079,566.27	102,692.61	62,358,017.21
2. 本期增加金额	42,240.00	513,859.94	39,142,106.67	112,030.20	39,810,236.81
(1) 计提	42,240.00	504,408.21	39,142,106.67	112,030.20	39,800,785.08
—企业合并增加		9,451.73			9,451.7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2,440.00	679,418.27	101,221,672.94	214,722.81	102,168,254.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880.00	1,282,056.86	729,890,916.84	728,673.42	731,955,527.12
2. 期初账面价值	30,600.00	1,490,024.96	304,068,087.80	840,703.62	306,429,416.38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9,585,937.42			11,597,380.04	211,183,317.46
2. 本期增加金额				2,725,524.51	2,725,524.51
(1) 购置				2,725,524.51	2,725,524.5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9,585,937.42			14,322,904.55	213,908,841.9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5,720,000.62			8,017,397.27	53,737,397.89
2. 本期增加金额	4,195,057.92			1,323,757.96	5,518,815.88
(1) 计提	4,195,057.92			1,323,757.96	5,518,815.8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9,915,058.54			9,341,155.23	59,256,213.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863,985.57				2,863,985.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863,985.57				2,863,985.5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6,806,893.31			4,981,749.32	151,788,642.63
2. 期初账面价值	151,001,951.23			3,579,982.77	154,581,934.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0 万以下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127,825,941.79	31,956,485.45	138,528,390.17	34,632,097.54
租赁形成未转回时间性差异	138,883,022.26	34,720,755.57	62,607,289.70	15,651,822.43
长期股权投资未转回时间性差异	515,919.02	128,979.76		
合计	267,224,883.07	66,806,220.78	201,135,679.87	50,283,919.9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8,880,041.55	43,735,833.25
可抵扣亏损	459,936,331.36	36,182,961.48
合计	518,816,372.91	79,918,794.7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47.49		
2026 年	36,243,574.01	36,182,961.48	
2027 年	423,692,709.86		
合计	459,936,331.36	36,182,961.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设备款	4,893,975.89		4,893,975.89	12,921,496.11		12,921,496.11
应收购置土地款项	11,978,184.58		11,978,184.58	11,978,184.58		11,978,184.58
长期往来款项	7,840,000.00		7,840,000.00	7,840,000.00		7,840,000.00
合计	24,712,160.47		24,712,160.47	32,739,680.69		32,739,680.69

其他说明：

应收购置土地款项：2021 年 10 月，《介休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1]40 号）会议议定：公司在实施焦化厂卫生防护距离内的刘家寨村移民搬迁过程中，因搬迁方案由新建小区方式调整为购置保障性住房安置等方式，针对公司前期支付的新建小区占地费、测绘费等 1,197.82 万元，待有企业开发占用该宗土地时，由使用土地企业将该相关费用支付至本公司，故公司将该应收款项列报至其他非流动资产。

长期往来款项：2021 年 5 月，公司与山西汾西瑞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将公司与山西汾西瑞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生于 2013 年 12 月往来应收款项 1,120.00 万元按照借款年限和人民银行五年期以上贷款利率上浮 30%（6.37%）确认借款日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的利息 524.58 万元一并作为延期借款本金，并延长该笔往来借款支付期限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延期借款利率按照人民银行五年期以上贷款利率上浮 30%（6.37%）结算，利息按季支付，借款到期日一次性归还甲方本金及剩余利息。截至财务报表报告日，上述借款合同到期后，公司未收到相应本金及利息，借款合同续签正在进行中，尚未完成，故公司将原在其他应收款核算的往来款项账面价值列报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未确认往来款项发生日至报表日利息收入，也未转回该往来款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336.00 万元。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9,000,000.00	
保证借款	234,730,000.00	91,59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263,730,000.00	91,59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94,425,869.03	295,303,570.67
1-2 年	34,582,275.32	33,761,542.39

2-3 年	12,699,120.12	7,570,697.29
3 年以上	45,139,570.02	46,488,670.30
合计	486,846,834.49	383,124,480.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892,405.77	未到结算期
上海时渠贸易有限公司	8,415,119.65	未到结算期
山西晋建集团安装有限公司	3,007,490.45	未到结算期
山西通泰运输有限公司	3,756,785.67	未到结算期
河北春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812,941.54	未到结算期
介休市腾升起重设备经贸有限公司	2,548,242.86	未到结算期
山东阳光天润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2,602,823.94	未到结算期
辽宁石油化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566,005.46	未到结算期
山西省晋中建设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11,233.00	未到结算期
郑州建兴高科炉材有限公司	1,649,472.27	未到结算期
山西普通电力有限公司	1,504,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40,566,520.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焦炭、型钢等款项	108,025,504.59	273,089,954.75
合计	108,025,504.59	273,089,954.7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8,132,074.54	199,742,576.32	201,986,400.21	65,888,250.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9,619,873.52	13,360,279.19	17,640,001.42	135,340,151.2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7,751,948.06	213,102,855.51	219,626,401.63	201,228,401.9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224,286.61	181,736,004.82	182,505,616.59	27,454,674.84
二、职工福利费		4,569,977.58	4,569,977.58	
三、社会保险费	5,414,051.77	6,020,902.07	10,832,194.96	602,758.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34,800.77	4,097,550.30	8,869,386.41	362,964.66
工伤保险费	279,251.00	1,849,718.39	1,889,175.17	239,794.22
生育保险费		73,633.38	73,633.38	
四、住房公积金	262,440.00	1,054,260.00	1,219,680.00	97,02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231,296.16	6,361,431.85	2,858,931.08	37,733,796.9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8,132,074.54	199,742,576.32	201,986,400.21	65,888,250.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9,535,398.92	12,802,472.24	17,145,161.32	135,192,709.84
2、失业保险费	84,474.60	557,806.95	494,840.10	147,441.4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39,619,873.52	13,360,279.19	17,640,001.42	135,340,151.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及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用共计1.32亿元。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728,263.79	8,895,434.03
企业所得税	20,699,516.57	53,859,941.53
个人所得税	117,148.75	163,722.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05.85	458,268.42
教育费附加	5,403.51	274,961.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02.34	183,307.38
土地使用税	1,382,176.61	154,829.45
印花税	786,903.44	1,108,190.50
价格调控基金	15,956,008.39	15,956,008.39
河道工程维护管理费	1,567,650.68	1,567,650.68
环境保护税	291,335.73	210,428.75
房产税	1,436,433.91	101,056.08
水利建设基金	93,616.55	4,705.25
合计	48,077,066.12	82,938,503.97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9,799,110.02	77,682,286.21
合计	79,799,110.02	77,682,286.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9,713,385.93	6,907,006.62
税收滞纳金	59,467,272.44	59,469,768.26
代收代付款项	3,399,221.74	3,140,209.81
其他	219,229.91	165,301.52
保证金	7,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79,799,110.02	77,682,286.2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家税务总局介休市税务局	59,467,272.44	欠缴税费计提的税收滞纳金，资金紧张未支付
介休市财政局	5,700,000.00	需退回的政府补助，资金紧张未支付
山西科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850,936.83	子公司股东垫付款
合计	68,018,209.2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64,119,382.98	328,474,608.71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8,249,062.10	68,309,764.96
合计	602,368,445.08	396,784,373.67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3,936,328.01	35,477,458.43
合计	13,936,328.01	35,477,458.4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83,500,000.00	444,24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83,500,000.00	444,24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902,018,953.65	307,404,804.69
未确认融资费用	-319,341,792.02	-73,980,931.0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8,249,062.10	-68,309,764.96
合计	444,428,099.53	165,114,108.68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186,094,374.44	186,094,374.44	注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86,094,374.44	186,094,374.44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对外提供担保详细情况参见本附注十二、5、（4）. 关联担保情况，公司对关联方的偿债能力进行了分析，根据分析结果对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计提了预计负债，本年根据被担保关联方财务状况及信用风险变化，基于谨慎性原则，未根据担保金额减少对预计负债进行调整。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482,409.07	30,710,000.00	5,451,869.40	54,740,539.67	财政拨款
合计	29,482,409.07	30,710,000.00	5,451,869.40	54,740,539.6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三项费用拨款	53,570.86			17,857.20		35,713.66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项目	4,400,000.32			2,199,999.96		2,200,000.36	与资产相关
锅炉除尘改造	100,000.32			100,000.32			与资产相关
焦炉烟气脱硫	2,369,955.47			461,214.96		1,908,740.51	与资产相关
焦炉烟气脱硝及余热利用	1,741,423.47			264,519.96		1,476,903.51	与资产相关
废水处理升级改造回用工程及膜装置系统改造项目	2,176,000.06			255,999.96		1,920,000.10	与资产相关
两化融合及信息化改造	499,999.96			200,000.04		299,999.92	与资产相关
150t/h干熄焦及余热利用项目	4,000,000.00	1,000,000.00		176,470.56		4,823,529.44	与资产相关
脱硫废液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	1,856,250.00			99,000.00		1,757,250.00	与资产相关

焦炉无组织综合治理项目	6,770,000.00	14,910,000.00		931,197.24		20,748,802.76	与资产相关
焦炉烟气脱硫除尘一体化改造项目	2,195,208.61	4,650,000.00		258,742.96		6,586,465.65	与资产相关
焦炉煤气精脱硫改造项目	3,320,000.00	6,870,000.00		458,229.88		9,731,770.12	与资产相关
有机废水 VOCs 治理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BD 轧机无组织烟尘治理项目		1,260,000.00		28,636.36		1,231,363.64	与资产相关
型钢加热炉烟气脱硝项目		1,020,000.00				1,0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新增政府补助情况：

焦炉无组织综合治理项目、焦炉烟气脱硫除尘一体化改造项目、焦炉煤气精脱硫改造项目、BD 轧机无组织烟尘治理项目、型钢加热炉烟气脱硝项目：系晋中市生态环境局介休分局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大气、水（第二批）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通知》（晋财资环【2021】40 号）文件，确定拨付本公司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1,231.00 万元，2021 年 11 月，公司收到专项资金 1,231.00 万元，2022 年 8 月，晋中市生态环境局介休分局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大气、水（第二批）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通知》（晋财资环【2021】40 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调整晋中市 2021 年中央财政大气（第二批）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通知》（晋财资环【2021】95 号）文件，将已拨付 1,231.00 万元由公司退回晋中市环境局，同时按照调整后资金总额 4,102.00 万元进行调整分配，本年收到上述项目资金政府补助净增加 2,871.00 万元。其中，焦炉烟气脱硫除尘一体化改造项目、焦炉无组织综合治理项目、焦炉煤气精脱硫改造项目、BD 轧机无组织烟尘治理项目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计入当期损益，型钢加热炉烟气脱硝项目正在建设中。

有机废水 VOCs 治理项目：系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通知》（晋财建二【2020】31 号）文件，确定拨付本公司焦化有机废水 VOCs 治理资金 100.00 万元，2022 年 12 月，公司收到专项资金 100.00 万元。

150t/h 干熄焦及余热利用项目：系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和农村环境整治专项资金的通知》（晋财建二【2019】216 号）文件，确定拨付本公司专项资金 100.00 万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分期缴纳所得税	17,181,190.37	34,362,380.76
合计	17,181,190.37	34,362,380.76

其他说明：

注：2020 年公司取得债务重组收益符合《企业重组业务企业所得税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企业发生《通知》第六条企业债务重组确认的应纳税所得额占该企业当年应纳税所得额 50%以上，可以在 5 个纳税年度的期间内，均匀计入各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的规定，公司将 2024 年的应交所得税额 1,718.12 万元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6,800,000.00						1,006,80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71,841,250.27	15,394.19		1,671,856,644.46
其他资本公积	32,920,846.46	1,673,852.35		34,594,698.81
合计	1,704,762,096.73	1,689,246.54		1,706,451,343.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溢价增加系本年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安泰恩懿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资本溢价增加形成；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本年本公司之联营公司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料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形成。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00,000.00	1,400,874.82		1,050,656.11	350,218.71			-6,000,00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00,000.00	1,400,874.82		1,050,656.11	350,218.71			-6,000,00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000,000.00	1,400,874.82		1,050,656.11	350,218.71			-6,000,000.00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914,978.88	38,173,942.70	37,807,036.93	2,281,884.65
合计	1,914,978.88	38,173,942.70	37,807,036.93	2,281,884.65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2,478,102.05			132,478,102.05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32,478,102.05			132,478,102.05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722,498.59	-310,103,037.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722,498.59	-310,103,037.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7,083,626.82	283,380,538.7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050,656.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2,755,469.30	-26,722,498.59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518,018,211.64	12,459,725,313.83	12,786,931,370.08	12,153,629,390.38
其他业务	178,295,258.21	152,155,456.72	203,006,127.43	166,363,756.85
合计	12,696,313,469.85	12,611,880,770.55	12,989,937,497.51	12,319,993,147.2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焦炭	5,786,991,278.43
型钢	5,544,104,236.37
电力	465,649,130.28
焦化副产品	652,649,116.05
其他	246,644,479.36
合计	12,696,038,240.4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4,090.54	7,911,970.77
教育费附加	998,450.79	3,601,331.24
环境保护税	1,239,331.80	657,906.78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5,633.86	2,400,887.52
印花税	5,361,009.18	3,919,119.70
土地使用税	4,762,364.98	4,720,979.02
车船使用税	58,832.98	99,339.96
房产税	3,608,606.96	3,608,606.96
水利建设基金	487,814.08	46,201.91
合计	18,846,135.17	26,966,343.86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4,566,558.14	2,522,673.89
业务招待费	139,464.18	242,177.72
服务费	80,471.70	19,528.30
差旅费	175,390.53	293,361.72
办公费	252,817.84	252,476.36
折旧费	2,371.20	2,595.82
物料消耗	12,970.11	4,402.05
修理费	100,567.14	49,284.44
广告费		14,400.00
其他	8,561.97	10,209.98
合计	5,339,172.81	3,411,110.28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29,523,119.17	29,347,051.04
保险费	3,641,117.69	8,966,521.01
低耗及物料消耗	3,899,637.56	6,292,890.94
福利及医药费	4,541,954.26	2,785,131.52
中介机构费用	8,087,253.23	6,361,917.83
折旧费	6,943,785.96	7,384,228.89
办公费	1,117,823.14	715,575.05
电讯费	414,082.61	439,170.05
差旅费	115,506.37	216,311.73
业务招待费	971,682.24	788,826.94
董事会费	202,500.00	150,000.00
咨询费		169,811.32
车辆使用费	1,871,197.57	1,666,009.94
修理费	4,540,403.84	9,293,860.14
环境保护费	3,085,881.92	1,692,661.31
宣传费	1,841,255.82	273,848.43
检验费	1,648,171.38	2,507,720.44
其他资产摊销	6,023,224.09	5,423,431.97
服务费	1,596,060.41	8,532,482.58
安全生产费	8,215,056.43	30,700,199.25
劳务费	205,174.96	191,127.50
环境美化费	3,664,977.92	2,826,149.18
其他	1,250,236.73	1,275,027.75
合计	93,400,103.30	127,999,954.81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20,575,234.41	23,117,282.64
直接材料动力消耗	87,374,362.01	86,464,155.79
折旧费	9,266,703.08	1,272,317.25
其他	411,555.51	341,801.88
合计	117,627,855.01	111,195,557.56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40,090,162.42	93,653,807.13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91,187,995.51	35,602,071.28
利息收入	-3,018,063.94	-1,762,559.77
汇兑损益	-998,086.27	3,025.40
其他	397,325.79	2,217,691.85
合计	136,471,338.00	94,111,964.61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720,758.40	3,627,713.67
债务重组收益	3,111.00	143,640.37
其他	18,200.79	93,994.03
合计	6,742,070.19	3,865,348.07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三项费用拨款	17,857.20	17,857.20	与资产相关
锅炉除尘改造	100,000.32	99,999.96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	2,199,999.96	2,199,999.96	与资产相关
环保检测系统		4,330.24	与资产相关
焦炉烟气脱硫项目	461,214.96	461,214.96	与资产相关
焦炉烟气脱硝及余热利用	264,519.96	264,519.96	与资产相关
废水处理升级改造回用工程及膜装置系统改造项目	255,999.96	255,999.96	与资产相关
两化融合及信息化改造	200,000.04	200,000.04	与资产相关
脱硫废液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	99,000.00	99,000.00	与资产相关
焦炉烟气脱硫除尘一体化改造项目	258,742.96	24,791.39	与资产相关
焦炉无组织综合治理项目	931,197.24		与资产相关
焦炉煤气精脱硫改造项目	458,229.88		与资产相关
BD 轧机无组织烟尘治理项目	28,636.36		与资产相关
150t/h 干熄焦及余热利用项目	176,470.56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助	1,268,889.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720,758.40	3,627,713.67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26,804.17	12,126,190.7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4,731.11	-531,445.11
合计	5,012,073.06	11,594,745.61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25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9,25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合计		-199,250.00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0,838.58	-7,633,184.0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42,256.64	134,419.8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担保合同预期损失		-15,459,925.67
合计	-333,095.22	-22,958,689.86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38,154.76	176,285.5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762,776.33	6,594,238.87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0,600,931.09	6,770,524.37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	62,462.90	-63,106.80
合计	62,462.90	-63,106.80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464,800.00		464,800.00
政府补助		734,679.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84,222.86	25,227.77	84,222.86
罚没利得	1,976,273.45	21,400.00	1,976,273.45
处置报废的非流动资产利得	222,190.12	678,000.37	222,190.12
其他	585,021.01	130.38	585,021.01
合计	3,332,507.44	1,459,437.52	3,332,507.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小升规”工业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四上企业”奖励扶持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质量攻关补助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缴费稳岗返还		24,679.00	与收益相关
山西省质量奖提名奖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战略推进项目补助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34,679.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7,515.72	5,920,277.35	127,515.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1,233,150.48	2,018,628.78	11,233,150.48
移民搬迁支出		5,521,815.42	
罚款	31,033.30	6,710.00	31,033.30
税收滞纳金	1,208,615.33	1,116,067.45	1,208,615.33
其他	29,890.62	16.01	29,890.62
合计	12,630,205.45	14,583,515.01	12,630,205.45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856,908.76	16,733,884.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393,321.05	24,089,615.21
合计	2,536,412.29	40,823,500.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5,000,832.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750,208.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0.0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640,444.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89,432.3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7,420.7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1,578,460.88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35,913,407.62
所得税费用	2,536,412.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职工社保款	1,324,499.40	997,375.68
利息收入	3,018,063.94	1,762,559.77
退往来款	5,084,968.87	21,136,243.42
政府补助	44,288,889.00	13,044,679.00
退多缴税额		2,085,340.02
其他	1,349,687.59	332,797.67
合计	55,066,108.80	39,358,995.5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499,624.57	187,673.68
差旅费	214,266.88	448,116.41
车辆使用费	853,700.35	644,324.14
电讯费	565,156.01	637,895.36
罚款	73,796.64	275,967.69
服务费	2,925,965.26	3,804,417.96
检验费	728,880.99	880,538.00
金融业务手续费	370,429.10	152,798.51
捐赠支出	11,024,790.00	1,279,750.00
往来款	18,324,667.83	18,034,436.62
业务招待费	701,774.00	625,649.96
医药费	38,433.08	105,135.19
中介机构费	9,841,128.31	9,431,385.06
租赁服务费	1,288,877.01	3,473,193.05
移民搬迁款		70,000,000.00
其他	3,156,209.36	2,687,529.37
合计	50,607,699.39	112,668,811.0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代付投资款		500,000.00
期货合约保证金		3,554,530.00
期货合约仓储费		68,000.00
合计		4,122,53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货合约手续费	11,283.23	131,835.05
期货合约保证金	203,450.00	
合计	214,733.23	131,835.05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股东代偿款	30,133.30	
合计	30,133.3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晋中公用基础设施借款		46,209,740.19
政府流转金		2,000,000.00
应付票据敞口费		2,520,000.00
支付租赁负债	223,381,554.56	54,710,222.00
合计	223,381,554.56	105,439,962.19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7,537,245.01	283,697,744.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600,931.09	6,770,524.37
信用减值损失	-333,095.22	-22,958,689.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1,276,586.77	194,685,380.66
使用权资产摊销	39,800,785.08	20,440,734.68
无形资产摊销	5,518,815.88	5,257,873.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462.90	63,106.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674.40	5,242,276.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9,25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0,071,396.32	93,653,807.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12,073.06	-11,594,745.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393,321.05	24,089,615.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98,541.46	-106,239,144.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477,545.53	748,797,870.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024,078.29	-757,076,138.7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67,359.82	485,029,465.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6,561,607.25	613,656,28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3,656,280.00	253,998,778.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7,094,672.75	359,657,501.2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3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9,977.36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020,022.64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6,561,607.25	613,656,280.00
其中：库存现金	30,266.82	108,118.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6,498,273.17	603,637,224.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3,067.26	9,910,936.6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561,607.25	613,656,280.0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存货	46,930,080.00	质押
固定资产	1,269,252,084.84	抵押
无形资产	116,519,795.32	抵押
使用权资产	731,955,527.12	租赁
合计	2,189,657,487.28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5,190.15
其中：美元	7,924.36	6.9646	55,190.00
欧元	0.02	7.4229	0.1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科技三项费用拨款	250,000.00	递延收益	17,857.20
锅炉除尘改造	1,000,000.00	递延收益	100,000.32
污水处理	22,500,000.00	递延收益	2,199,999.96
环保检测系统	311,814.00	递延收益	
焦炉烟气脱硫项目	4,445,334.40	递延收益	461,214.96
焦炉烟气脱硝及余热利用	2,645,200.00	递延收益	264,519.96

废水处理升级改造回用工程及膜装置系统改造项目	2,560,000.00	递延收益	255,999.96
两化融合及信息化改造	1,000,000.00	递延收益	200,000.04
150t/h 干熄焦及余热利用项目	5,000,000.00	递延收益	176,470.56
脱硫废液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	1,980,000.00	递延收益	99,000.00
焦炉烟气脱硫除尘一体化改造项目	6,870,000.00	递延收益	258,742.96
焦炉无组织综合治理项目	21,680,000.00	递延收益	931,197.24
焦炉煤气精脱硫改造项目	10,190,000.00	递延收益	458,229.88
BD 轧机无组织烟尘治理项目	1,260,000.00	递延收益	28,636.36
有机废水 VOCs 治理项目	1,000,000.00	递延收益	
型钢加热炉烟气脱硝项目	1,020,000.00	递延收益	
失业保险缴费稳岗返还	1,268,889.00	其他收益	1,268,889.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山西安泰恩懿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22-3-31	4,715,919.02	51.09	增资	2022-3-31	控制		-1,368,816.76

其他说明：

2021年8月，本公司与山西科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下称“科金瑞公司”）签订《投资合作补充协议书》约定，双方于2019年11月28日签订了《投资合作协议书》就“烟气养殖微藻固碳资源化利用示范项目”投资设立介休恩懿安泰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下称“标的公司”）事宜达成合作协议。标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整。标的公司成立后，本公司持有标的公司10%股权，科金瑞公司持有标的公司90%股权。注册资本出资方式为现金认缴，科金瑞公司承担全部的出资义务。2021年，科金瑞公司以银行转账方式将人民币50.00万元转入本公司指定账户后，本公司以股东名义完成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实缴出资。

2022年1月18日，公司与科金瑞公司签订《增资扩股协议》约定，公司用货币出资的方式向标的公司增资420.00万元，科金瑞公司放弃同比例增资，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变为92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变为51.09%，2022年3月，标的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及投资人出资额工商信息变更登记，企业名称变更为山西安泰恩懿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以现金方式实缴资本330.00万元，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取得控制权后，2022年4月，公司以现金方式实缴资本90.00万元。

2022年8月31日，公司与科金瑞公司签订《增资扩股协议》约定，将标的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500.00万元，由双方以货币资金同比例认购缴付，鉴于科金瑞公司资金周转压力、短期内不具备同比例增资的条件。因此，科金瑞公司同意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80.00万元先由本公司单方面增资认缴并且科金瑞公司配合本公司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本协议生效之日起240日内(含当日)，科金瑞公司将增资款283.6954万元出资至本公司账户，则本公司按科金瑞公司出资额将相应股权18.913%股权转让给乙方，使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变为本公司持股51.087%、科金瑞公司持股48.913%，具体双方另行签署有关协议，股权转让价格仍以注册资本金1元/股计算；若乙方未能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240日内(含当日)将增资款283.6954万元出资至甲方账户，则视为乙方放弃本次对目标公司的同比例增资。甲方将最终持有目标公司70.00%的股权(对应出资1,050.00万元)，乙方最终持有目标公司30%的股权(对应出资450.00万元)，2022年9月，目标公司将股权比例变更完成了工商登记，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就2022年8月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实缴出资270.00万元，尚未完成全部认缴出资义务。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山西安泰恩懿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现金	4,2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515,919.02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715,919.02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781,325.4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5,406.39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山西安泰恩懿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7,500,739.85	17,274,315.58
货币资金	279,977.36	279,977.36
预付款项	23,047.47	23,047.47
其他流动资产	220,669.22	220,669.22
在建工程	15,561,380.35	15,334,956.08
使用权资产	296,440.11	296,440.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9,225.34	1,119,225.34
负债：	9,041,549.69	9,041,549.69
借款		
应付款项	5,711,394.72	5,711,394.72
应交税费	6,910.31	6,910.31
其他应付款	2,999,558.64	2,999,558.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19.11	5,219.11
租赁负债	318,466.91	318,466.91

净资产	8,459,190.16	8,232,765.89
减：少数股东权益	4,577,864.75	4,467,113.75
取得的净资产	3,881,325.41	3,765,652.14

其他说明：

截至购买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实缴出资 330.00 万元，在购买日取得控制权后继续履行出资义务 90.00 万元。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山西安泰恩懿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15,919.02	515,919.02	评估	515,919.02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生产	100.00		设立
山西安泰型钢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生产	100.00		设立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贸易	97.00		设立
山西安泰集团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投资	100.00		设立
山西安泰集团云商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贸易	100.00		设立
山西安泰恩懿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焦化区	生产	51.09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山西省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义安村	生产	27.6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70,507,309.18	679,271,290.54
非流动资产	1,914,199,451.98	1,965,530,597.14
资产合计	2,884,706,761.16	2,644,801,887.68
流动负债	546,012,551.85	323,584,298.11
非流动负债	6,601,920.26	8,325,400.69
负债合计	552,614,472.11	331,909,698.80
少数股东权益	276,479,821.91	282,200,191.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55,612,467.14	2,030,691,996.9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67,349,040.93	560,470,991.17
调整事项	-340,401.37	-363,008.13
--商誉	558,217.35	558,217.3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98,618.72	-921,225.48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67,008,639.56	560,107,983.0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189,039,715.06	6,007,585,802.69
净利润	13,135,417.74	12,292,363.2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135,417.74	12,292,363.2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资产负债表表外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履行财务担保所需支付的最大金额 29.90 亿元。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63,730,000.00				263,73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2,368,445.08				602,368,445.08
长期借款			26,000,000.00	57,500,000.00		83,500,000.00
租赁负债			116,454,905.47	95,153,009.16	232,820,184.90	444,428,099.53
合计		866,098,445.08	142,454,905.47	152,653,009.16	232,820,184.90	1,394,026,544.61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91,590,000.00				91,59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6,784,373.67				396,784,373.67
长期借款			444,240,000.00			444,240,000.00
租赁负债			72,241,930.64	68,829,970.42	24,042,207.62	165,114,108.68
合计		488,374,373.67	516,481,930.64	68,829,970.42	24,042,207.62	1,097,728,482.35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银行存款	7,924.36	0.02	7,924.38	20,273.78		20,273.78
应收账款					650,357.40	650,357.40
合计	7,924.36	0.02	7,924.38	20,273.78	650,357.40	670,631.18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620,000.00	150,620,000.00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620,000.00	120,62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0,620,000.00	120,620,0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款项融资系存在贴现或预期背书转让的应收票据,票据到期时间通常短于6个月,公允价值与票面价值差异微小,以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计量。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在满足相关条件情况下，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估值技术。对在有限情况下，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以成本作为对公允价值的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年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应收款项融资	1,600,000.00							1,600,000.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债权投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620,000.00		515,919.02		1,400,874.82			30,884,955.80		120,620,000.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52,220,000.00		515,919.02		1,400,874.82			32,484,955.80		120,620,000.00		
其中：与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与非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李安民				31.57	31.5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安民已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17,807,116 股全部质押。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安民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山西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介休市衡展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山西绿源碳索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范秋莲、李猛、胡敏薇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 交易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钢坯	5,309,428,500.79	7,020,000,000.00	否	6,348,863,466.74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高炉煤气	230,539,331.62	331,500,000.00	否	84,228,611.64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高炉煤气	30,549,817.74		否	30,455,463.66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转炉煤气	62,013,359.98	75,400,000.00	否	25,853,413.68
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有限公司	线材	6,444,795.14	10,800,000.00	否	7,637,535.02
山西绿源碳索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服务	316,981.14			
山西绿源碳索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127,433.6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焦炭	1,755,244,508.22	1,473,320,401.02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焦炭	797,123,992.71	1,386,374,353.28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废钢	140,211,570.02	168,012,912.73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电力	260,157,794.29	152,085,627.01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电力	119,086,873.26	120,264,491.09
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有限公司	电力	85,864,512.79	87,246,391.11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焦炉煤气	92,277,187.60	48,625,810.80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焦炉煤气	12,649,321.75	5,808,558.90
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有限公司	焦炉煤气	19,630,942.50	6,646,739.10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运输劳务	17,213,803.70	18,011,247.60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运输劳务	10,794,523.89	15,402,403.90
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有限公司	运输劳务	7,453,295.92	8,530,600.50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56,094,469.22	42,863,940.7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77,060,000.00	2020-12-2	2026-12-1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64,600,000.00	2020-12-4	2026-12-3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15,800,000.00	2020-12-7	2026-12-6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54,000,000.00	2022-6-24	2026-6-23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2-6-24	2026-6-23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2-6-27	2026-6-26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2-6-27	2026-6-26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2-6-27	2026-6-26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2-6-27	2026-6-26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2-6-27	2026-6-26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2-6-27	2026-6-26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64,000,000.00	2021-5-7	2026-4-29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72,000,000.00	2022-12-22	2028-12-20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3-20	2025-6-20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0-3-31	2026-6-20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42,800,000.00	2022-8-16	2026-8-11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39,200,000.00	2022-8-16	2026-8-11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13,500,000.00	2022-11-14	2026-11-14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7,890,000.00	2022-8-16	2026-8-11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74,500,000.00	2022-8-16	2026-8-11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9,700,000.00	2022-8-16	2026-8-11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12,410,000.00	2022-8-16	2026-8-11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459,000,000.00	2020-12-17	2025-11-29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1,000,000.00	2020-12-17	2025-11-29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12-17	2025-11-29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94,852,154.33	2018-6-28	2031-6-20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12,177,581.59	2022-12-15	2025-11-18	否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2-11-3	2026-11-2	否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29.90 亿元，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就本公司代为偿付的全部款项承担连带责任的反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介休市衡展贸易有限公司、李安民及其配偶范秋莲、李猛及其配偶胡敏薇	94,450,000.00	2022-1-7	2026-1-7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猛、山西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胡敏薇、李安民、范秋莲	25,000,000.00	2022-6-28	2026-6-27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猛、山西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胡敏薇、李安民、范秋莲	31,000,000.00	2022-6-28	2026-6-27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李猛、胡敏薇	14,400,000.00	2022-10-19	2026-10-14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李猛、胡敏薇	15,000,000.00	2022-10-20	2026-10-14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山西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安民、李猛	54,880,000.00	2022-12-17	2026-12-15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李安民、李猛	164,623,000.00	2020-6-17	2025-6-17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	20,500,000.00	2022-12-16	2028-12-15	否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李猛	78,000,000.00	2022-10-21	2028-10-20	否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李猛、胡敏薇	139,800,000.00	2021-7-5	2026-5-4	否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李猛、胡敏薇	139,800,000.00	2021-7-23	2026-5-23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范秋莲、李安民、李猛	29,000,000.00	2022-11-3	2026-11-2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30,400,000.00	2022-12-13	2026-12-31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213,333.37	2022-2-28	2027-1-28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348,493.00	2,462,249.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1,572,947.35	15,729.47	819,537.90	8,195.38
应收账款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75,656.02	756.56		
应收账款	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有限公司	361,151.67	3,611.52	329,483.13	3,294.83
预付款项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9,367,434.32		78,431,686.2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有限公司	569,470.63	199,223.31
应付账款	山西绿源碳索科技有限公司	172,716.65	
合同负债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71,383.81	20,231.28
合同负债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20,981.26	1,341,850.38
合同负债	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有限公司	4,017,092.53	77,705.83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担保			
—提供担保			
—接受担保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990,489,735.92	3,594,400,163.73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240,000.00

注：2022年12月13日，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与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编号为DC-ZT-HA-20221213的《原料购销框架协议》，在2022年12月13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就炼焦煤采购业务和/或运输业务达成合作，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向上述合作期间形成的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享有的一切债权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数额为人民币8,000.00万元，担保期限为自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担保债务金额3,040.00万元。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抵押资产情况

(1) 公司本年以自身拥有的房产 15,771,024.44 元, 土地使用权 4,845,754.17 元, 机器设备 37,877,158.29 元为公司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水西门街支行 16,462.3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宏安焦化的账面价值为 429,368,050.00 元的 100%股权、全资子公司宏安焦化以拥有的房产 209,991,521.63 元, 土地使用权 16,234,511.00 元, 机器设备 67,609,252.18 元共同为公司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介休支行长期借款 27,960.00 万元提供担保; 本公司以自身拥有的机器设备 38,814,258.62 元为公司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2,050.00 万元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2) 本公司本年以自身拥有机器设备 20,031,635.58 元为子公司宏安焦化 2,900.00 万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借款提供担保。

(3) 本公司本年以自身拥有的机器设备 41,692,414.25 元为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的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贷款 19,485.22 万元提供担保; 公司本年以自身拥有的房产 40,965,037.96 元, 土地使用权 72,074,754.15 元为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的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公司长期借款 21,217.76 万元提供担保。本公司以自身拥有的房产 598,109,276.70 元, 土地使用权 23,364,776.00 元, 机器设备 198,390,505.19 元为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的山西介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57,000.00 万元提供担保。

(4) 本公司本年以自身拥有的存货 46,930,080.00 元为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贷款 7,20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

2、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担保合同

(1)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召开的二〇一六年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债务重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新泰钢铁和公司进行债务重组, 通过债务转移或其他合法合规的方式, 将公司目前在部分金融机构的借款合计不超过 20 亿元债务转移到新泰钢铁名下, 以偿还等额的新泰钢铁对公司的经营性欠款及相应的违约金。上述债务转移后, 新泰钢铁将与相关金融机构重新签署借款协议, 原公司签署的相关《借款协议》相应解除。为满足本次债务重组的需要, 公司需为本次转移给新泰钢铁的债务向相关金融机构提供相应担保。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累计为新泰钢铁在债务重组担保额度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40,702.97 万元。

(2)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二〇二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二〇二〇年度为关联方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关联方 2020 年度的融资计划, 公司预计 2020 年度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融资本金额度不超过 29.85 亿元(包括单笔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该担保额度包括: ①公司现已实际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且该等担保所对应的主债权将在 2020 年度到期并获债权人展期后, 公司拟继续为该等主债权提供的

担保 26.85 亿元；以及②2020 年度内公司拟新增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3 亿元。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下一年度为关联方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之日止。在此期限内，针对同一债权人的担保额度到期后可循环使用。若上述债权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金融政策为关联方办理主债权展期，则公司为该主债权提供的担保持续有效。被担保方为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担保范围包括关联方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借贷（包括贷款、票据、信用证开证、贷款重组以及金融机构可支持的业务品种）所形成的债务以及关联方与其客户办理有关业务合同所形成的债务（包括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方式的信用担保、资产抵押担保、股权质押担保，以及双方和金融机构均认可的其他担保方式，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实际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主债权余额为 57,000.00 万元。

(3)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二〇二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新泰钢铁提供担保的部分主债权共计 20.83 亿元将陆续到期，新泰钢铁将在该等主债权到期前办理续贷手续，基于双方长期以来的互保需求，在关联担保得以彻底解决之前，公司还需继续为新泰钢铁在上述债权银行续贷的该等借款提供担保，续保的主债权金额不超过 20.83 亿元，其中①介休工行主合同借款金额合计不超过 6.62 亿元，其中，将于 2022 年 8 月续贷的主债权金额不超过 3.05 亿元，于 2022 年 10 月前续贷的主债权金额不超过 1.43 亿元，于 2022 年 11 月前续贷的主债权金额不超过 2.14 亿元，借款期限均为自主合同签署之日起 1 年。担保方式：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②平安银行所担保的主债权：将于 2023 年 4 月前续贷的主债权金额不超过 0.78 亿元，借款期限为自主合同签署之日起不超过 3 年。担保方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山西安泰型钢有限公司均在担保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主合同业务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复利及罚息、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保管和维护质物所产生的费用（若为质押物）。只要贷款合同项下债务未完全清偿，债权人即有权要求本公司就债务余额在上述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保证期间：从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之日后三年。③晋商银行所担保的主债权：主合同借款金额合计不超过 8.70 亿元，借款期限为自主合同签署之日起不超过 3 年。担保方式：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期间：从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④民生银行所担保的主债权：主合同借款金额中合计不超过 4 亿元，借款期限为自主合同签署之日起不超过 3 年。担保方式：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期间：从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⑤光大银行所担保的主债权：主合同借款金额不超过 0.73 亿元，借款期限为自主合同签署之日起不超过 3 年。担保方式：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子公司宏安焦化和安泰型钢分别提供精煤和型钢存货质押担保。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期间：从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为新泰钢铁在本年续保范围内提供的担保主债权余额为 201,346.00 万元。

(4)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二〇二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宏安焦化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宏安焦化与招行太原分行签署的《借款合同》项下的融资业务，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保证担保及矿渣细粉生产线全套机器设备抵押担保，提供担保的期间为主债权到期之日起另加三年，担保范围为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以及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的借款担保主债权余额为 2,900.00 万元。

3、其他承诺事项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关于对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0]5 号），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责成相关人员与关联方认真分析双方目前在关联交易方面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加强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规范管理和有效控制，积极协商制定并落实整改措施后，向山西监管局提交了整改报告并公告，其中，针对公司关联交易未能有效进行规范和控制问题，双方承诺在 2024 年底之前并力争用更短的时间，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资产和业务重组整合等方式解决关联交易。公司将持续致力于围绕行业整合、产业升级、转型发展等长远发展规划，积极寻求战略合作方，力求通过资产重组等方式，谋求上市公司的转型发展，并从根本上解决关联交易。在关联交易彻底解决之前，公司与关联方将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的种类及金额，同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审批及信息披露义务，按照市场原则公平合理定价，并聘请具有资质的第三方证券咨询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意见，保证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和定价的公允性，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因关联交易而受到影响。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见下述		
重要的对外投资	见下述		

1、对外投资

2023 年 1 月 12 日，安泰集团与江苏晶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方）、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标的公司）、冯建昌（标的公司关键人员）签署了《交易意向书》，安泰集团拟以现金受让晶石集团持有的标的公司部分股份并通过现金认购标的公司新增股份，从而取得标的公司不低于 51.00%的股份。

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与销售锂电池正极材料，目前的主要产品为锰酸锂系列产品和镍钴锰三元系列产品，主要用于锂电池的生产。公司拟收购标的公司的控股权，主要是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深化战略投资，逐步培育战略新兴产业，丰富业务和产品结构，探索新的利润增长点，力争在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寻求突破，为公司战略转型发展奠定基础。

本次签署的意向书仅为各方就本次交易所达成的初步意向，本次收购的具体事宜和相关细节尚待本公司完成业务、法律、财务等方面的尽职调查后，与本次交易的相关各方协商一致并签订最终交易文件（“正式协议”）予以明确。项目正式实施时，交易各方尚需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其必要的内外部决策、审批程序，项目合作的具体内容和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定向增发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对象为不超过三十五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计算得出，且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数量不超过 302,040,000 股(含本数)；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80%；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7,356.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150t/h 干熄焦及配套余热综合利用项目和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m³/h 焦炉煤气制氢项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方可实施。

3、担保事项

2022 年 12 月 15 日，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公司与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李猛、胡敏薇签订《债务转移暨债务重组合同补充协议》（信晋-C-2022-0004），根据协议约定 2022 年 12 月 15 日到期的 3,862.79 万元调整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偿还，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新泰钢铁对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未偿付债务余额为 2.12 亿元，均在 2023 年到期，其中 2023 年 3 月 15 日到期 4,511.28 万元，本公司为上述债务提供担保，截至财务报表报告日，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正在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就上述未偿付债务以 2023 年 1 月 31 日为基准日磋商以物抵债方式偿付债务。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4 月，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安泰集团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与山西介休大佛寺旺源煤业有限公司签署《山西介休大佛寺小尾沟煤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与山西介休大佛寺小尾沟煤业有限公司签署《山西介休大佛寺桃园煤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述股权转让价款分

别为 1,600.00 万元、1,400.00 万元；均以交易对手的母公司山西介休大佛寺煤业有限公司的煤炭抵偿上述股权转让价款。2022 年 5 月 20 日，上述股权转让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同月，本公司与介休市鑫安煤化有限公司、介休市北辛武煤化有限公司分别签订《煤炭购销协议》约定销售煤炭金额分别为 1,700.01 万元，1,400.00 万元。

本公司持有上述股权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换入资产为存货，公司综合考虑上述投资的效率和收益作出处置股权决定，具有商业实质，因换入存货直接销售至第三方，故存货初始计量金额根据存货对外销售金额 2,743.36 万元作为公允价值确定，换出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为 3,000.00 万元，公允价值根据换入存货公允价值加取得增值税进项税额 3,088.50 万元确定。换出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额减去所得税费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转入留存收益。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118,204.50
1 年以内小计	2,118,204.50

1 至 2 年	272,571.6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390,776.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90,776.10	100.00	34,810.62	1.46	2,355,965.48	5,941,382.07	100.00	59,413.82	1.00	5,881,968.25
其中：										
账龄组合	2,390,776.10	100.00	34,810.62	1.46	2,355,965.48	5,941,382.07	100.00	59,413.82	1.00	5,881,968.25
合计	2,390,776.10	/	34,810.62	/	2,355,965.48	5,941,382.07	/	59,413.82	/	5,881,968.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18,204.50	21,182.04	1.00
1 至 2 年	272,571.60	13,628.58	5.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390,776.10	34,810.6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413.82	27,634.64	52,237.84			34,810.62
合计	59,413.82	27,634.64	52,237.84			34,810.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1,572,947.35	65.79	15,729.47
介休华炎绿色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272,571.60	11.40	13,628.58
介休市宏瑞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130,116.08	5.44	1,301.16
介休市信涛物流有限公司	106,404.27	4.45	1,064.04
山西通泰运输有限公司	91,601.82	3.83	916.02
合计	2,173,641.12	90.91	32,639.27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3,187,660.14
合计	23,187,660.1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结算尾款	164,620.17	164,620.17
其他	104,890.55	104,890.55
往来款	22,918,149.42	23,389,112.88
合计	23,187,660.14	23,658,623.6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3,658,623.60	23,658,623.6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470,963.46	470,963.46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3,187,660.14	23,187,660.1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3,658,623.60	23,658,623.60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新增				
本年终止确认			470,963.46	470,963.46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23,187,660.14	23,187,660.14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658,623.60			470,963.46		23,187,660.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3,658,623.60			470,963.46		23,187,660.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70,963.4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宽路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	3年以上	21.56	5,000,000.00
太原锅炉集团公司	往来款	3,524,406.00	3年以上	15.20	3,524,406.00
中冶华天南京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3年以上	8.63	2,000,000.00
天津开发区恒信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3年以上	8.63	2,000,000.00
太原嘉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00,000.00	3年以上	8.19	1,900,000.00
合计		14,424,406.00		62.21	14,424,406.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17,214,524.67		2,017,214,524.67	2,009,798,605.65		2,009,798,605.6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67,008,639.56		567,008,639.56	560,107,983.04		560,107,983.04
合计	2,584,223,164.23		2,584,223,164.23	2,569,906,588.69		2,569,906,588.6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429,368,050.00			429,368,050.00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2,000,000.00			72,000,000.00		
山西安泰集团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山西安泰型钢有限公司	1,408,430,555.65			1,408,430,555.65		
山西安泰集团云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山西安泰恩懿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7,415,919.02		7,415,919.02		
合计	2,009,798,605.65	7,415,919.02		2,017,214,524.6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山西新泰富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560,107,983.04			5,226,804.17		1,673,852.35				567,008,639.56	
小计	560,107,983.04			5,226,804.17		1,673,852.35				567,008,639.56	
合计	560,107,983.04			5,226,804.17		1,673,852.35				567,008,639.5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96,423,852.33	3,967,675,837.16	3,571,939,316.38	3,326,773,299.41
其他业务	187,250,748.13	179,558,487.02	227,791,295.93	226,571,670.60
合计	4,183,674,600.46	4,147,234,324.18	3,799,730,612.31	3,553,344,970.0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焦炭	2,975,390,723.54
洗精煤	155,113,803.28
电力	548,963,430.77
荒煤气	383,958,115.35
运输劳务	21,284,031.66
加工费	56,094,469.22
其他	42,594,797.28
合计	4,183,399,371.10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26,804.17	12,126,190.72
合计	5,226,804.17	12,126,190.72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7,137.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20,758.4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5,406.39	
债务重组损益	3,111.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14,731.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42,256.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57,778.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775.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0,236.16	
合计	-2,447,379.8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4	-0.2951	-0.29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5	-0.2926	-0.292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杨锦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3 月 1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